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范志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延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石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可能受宏观环境、市场情况等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9
第十节 内部控制.....	7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本集团、公司	指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广田高科	指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田置业	指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广田华南	指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田软装	指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广融基金	指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华丰	指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广田柏森	指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方特幕墙	指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恒大地产	指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单位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风险提示

1、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比例较高是由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所决定的，一般来说，考虑公司装饰工程款的结算方式，账龄在 3 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基本为正常业务往来款项。近两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相应的应收账款也大幅上升。公司将加大应收款的回收力度,防范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风险。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推行大客户、大项目战略初期将呈现出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态势，随着大客户、大项目战略的成熟，将有效降低第一大客户的占比、缩小大客户间的占比差距，逐步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3、经营模式转型升级及开拓新兴市场不达预期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积极致力于经营模式的转型升级，并不断开拓智能家居和互联网家装等新型市场领域。在此过程中将不可避免的遇到思维瓶颈、人才瓶颈、技术瓶颈、组织架构瓶颈、管理瓶颈等困难。因此存在经营模式转型升级及开拓新兴市场不达预期，甚至影响公司短期业绩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广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8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田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GRANDLAND DECORATION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RANDLAND DECOR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范志全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3 号京基东方都会大厦 1-2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3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3 号京基东方都会大厦 1-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3		
公司网址	http://www.szt.com		
电子信箱	zq@szg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旭	郭文宁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3 号京基东方都会大厦 1-3 层	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3 号京基东方都会大厦 1-3 层
电话	0755-22190518	0755-22190518
传真	0755-22190528	0755-22190528
电子信箱	zq@szgt.com	zq@szg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8 年 08 月 26 日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301103001135	440300192359041	19235904-1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09 月 16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40301103001135	440300192359041	19235904-1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田景亮、郑立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对下列数据没有影响）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9,787,970,298.50	8,691,326,910.46	12.62%	6,777,827,06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6,543,757.02	522,926,652.37	2.60%	378,511,15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0,457,454.62	520,137,068.92	1.98%	376,352,56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5,268,917.66	-57,535,841.72	526.29%	-758,611,068.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1.02	1.96%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2	1.02	0.00%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0%	15.29%	-1.69%	12.86%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11,327,217,353.82	8,836,655,420.72	28.18%	7,136,959,52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79,118,438.71	3,711,276,892.45	12.61%	3,126,653,630.08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4,845.37	-38,352.70	-122,688.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63,346.42	3,561,576.85	2,808,7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628.92	-195,000.00	-198,460.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5,018.69	554,614.60	363,310.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241.78	-15,973.90	-34,304.87	
合计	6,086,302.40	2,789,583.45	2,158,595.4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投资步入常态增长阶段。新常态下，建筑装饰行业增速放缓但市场依然广阔。新型城镇化进程中，机场轨道、文化体育、医疗服务、商业配套等社会民生类建筑装饰项目需求增大，“一带一路”战略下，海外建筑装饰市场发展潜力凸显。同时，传统建筑装饰行业拥抱移动互联网实现颠覆性创新已是大势所趋。公司积极践行“平台化转型”战略，深化事业部改革，全力把握“互联网+传统产业”机遇，进军互联网家装和智能家居等新兴市场，为公司转型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蝉连中国建筑装饰百强企业第三名，荣获《财富》中国500强企业称号，旗下子公司广田设计院还被评为中国建筑装饰设计机构50强企业第三名。全年获得鲁班奖、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18项，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示范工程奖18项，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奖16项。优秀的业绩和良好的公司治理也赢得了资本市场的青睐和广大投资者的认可，2014年公司获评深交所信息披露A等，获得“最佳中小板上市公司”等诸多奖项，公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在行业和资本市场持续提升。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8,797.0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62%；实现营业利润64,000.9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654.3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为综合建筑装饰工程承建商，主营业务为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2014年度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787,970,298.50	8,691,326,910.46	12.62%
营业成本	8,127,547,137.58	7,314,445,752.20	11.12%
销售费用	156,035,521.12	137,252,353.41	13.69%
管理费用	169,739,749.76	145,882,940.93	16.35%
财务费用	143,315,317.75	80,157,426.55	78.79%
研发投入	311,679,510.62	287,907,274.06	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268,917.66	-57,535,841.72	526.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6,460.18	81,301,390.68	-8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25,914.52	481,763,887.63	-23.69%
---------------	----------------	----------------	---------

变动原因：

（1）财务费用2014年度发生额为143,315,317.75元，比上年数增加78.79%，其主要原因是本集团本年度增加的短期融资券利息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5,268,917.66元，比上年数增加526.29%，其主要原因是本年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286,460.18元，比上年数减少81.20%，其主要原因是本集团之子公司广融基金投资1.5亿元用于投资工程金融业务所致。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暨报告期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工作：

（1）搭建“平台”，夯实管理，促进装饰业务稳定增长

一是实施“平台化”战略，推行“大事业部”制。不断提高总部服务和管理水平，为事业部提供卓有成效的品牌、管理、融资、采购等平台支持。全年新建优秀事业部团队多个，为后续业务发展储备了力量。同时，通过评级授信制度，对事业部实行差异化管理，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合理配置，激发事业部团队的自主能动性，鼓励有潜力的团队做大做强。二是实施“大营销”战略，客户结构单一的情况明显改善。全年业务拓展情况喜人，新签订单同比增长近5成，大额订单、总承包订单数量明显增多，客户结构单一的情况显著改善，大体量、高难度项目的承接能力切实提升。2014年当年承接的总承包工程遵义国宾馆、遵义新城酒店均在极短时间内设计、施工完毕，获得甲方高度评价。三是充分利用产业金融杠杆，夯实公司总包集成能力。子公司广融基金遵循投资管理伙伴化、投资产品结构化、资金筹措杠杆化、融资成本市场化的运作原则，与多家非银金融机构加强业务合作，优选项目投资，发挥了资金杠杆优势，提升了公司的议价能力和利润水平。四是依托ERP系统加强项目管控，管理效率有效提升。公司ERP系统顺利上线，除实现对项目施工进度、资源、成本、收入、资金之全方位管控外，还整合了工程管控258体系核心环节，实现了项目流程及现场施工管理的信息化、工程施工和部门间协作流程标准化，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效率。五是加强催回收款，经营现金流明显改善。成立了工程结算回款专设机构，认真梳理未结算项目，制定时间计划，催促回款及结算，公司2014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实现正流入。六是高度重视“一带一路”的机遇，布局海外市场。先后在澳门、香港设立了子公司，并计划在迪拜设立分公司，逐步布局海外市场。

（2）积极布局互联网家装和智能家居，加大科研投入，切实转型升级

互联网对传统行业的颠覆，以及产业物联网时代的到来，预示着互联网家装和智能家居市场的广阔前景。在住宅精装修领域，公司不论市场占有率还是产业规模一直稳居行业第一。公司依托已有住宅精装优势，积极布局互联网家装及其相关产业链，广纳互联网精英、家装行业专家、工程专家组建互联网家装团

队，稳步推进线上线下筹备工作。公司深刻认识到数字家庭已经成为新的消费热点，智能家居是互联网影响下的物联化，市场空间巨大。公司引进智能家居领域高端人才，采用先进的智能控制技术和物联网技术，以平板和智能终端为控制中心，实现对家电、灯光等家居设备的自动控制，对家庭安防、家居环境、健康检测、家庭能源的自动管理，智能家居业务已启动良好开端。公司被授予国家数字家庭应用示范产业基地智慧家庭（居住区）试点单位，参与物联网智慧家庭（居住区）领域的国家标准研发、编制，体现了国家对公司智能领域研究成果的认可。

公司坚持“绿色、低碳、文化、科技”的发展宗旨，加大科研投入促进转型升级，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成立科学技术研究院，以传统家居及建筑装饰行业升级改造为发展方向，就互联网+（精装、金融、劳务）、生态建材、先进制造（工业4.0、3D打印、曲面技术等）、智能家居等新兴领域深入研究，在建筑垃圾循环应用、工业废弃物、建筑再生料和沙漠风积沙建材再利用、幕墙通风构造等方面深入研究并取得初步成果。2014年度获得专利35项，参编国家标准18项，参编行业标准16项，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此外，公司成功承办第十届文博会广田分会场，是中国建筑装饰行业首家文博会分会场，改变了“高污染、高能耗、技术薄弱、劳动密集”等传统装饰行业固有印象，广田品牌之知名度、美誉度显著提升。

（3）筑巢引凤，注重激励，为转型升级储备人才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了高管团队，引入优秀的职业经理人搭建了良好的人才梯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三层治理结构更加明晰。公司推出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59名高管和核心人员授予限制性股票1484万股，设定2014-2016年度业绩指标，形成了核心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督促公司高管和核心团队更加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不懈努力。同时，公司为适应转型升级之需求，广纳贤才，其中不乏移动互联网、软件设计、云计算方面的人才，并入围智联招聘2014中国年度最佳雇主十强，是建筑装饰行业唯一一家荣获“最佳中小企业雇主”奖项的企业。公司还注重校企合作，装饰行业首家设立研究生工作站和“培养研究生示范基地”，促进高校智力资源和社会行业发展需求的准确对接。公司注重内部专家的培养，多人加入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专家库、深圳市装饰协会专家库。

（4）建立设计分院，寻求合作伙伴，设计实力明显提升

公司设计院鼓励综合分院和专业分院的建立，完善设计师工作室制，建立建筑、室内、幕墙、园林景观等全专业设计服务体系，推行先进的国际机构管理运作模式，鼓励、重视设计师品牌效应，引入国际设计团队，建立、完善校企合作机制，重视学术研究和人才培育。设计综合能力获得行业及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设计院荣获2014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设计机构五十强“前三名”，2014亚太地区中国国际空间环境艺术设计大赛筑巢奖金奖，2012-2013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大赛一等奖，贵州遵义宾馆荣获中外酒店（第九

届)白金主题酒店设计白金作品奖。此外,公司与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将在设计、BIM等领域开展多形式、多层次的技术、学术交流与合作,并进行商务信息共享,建立业务相互推荐的合作关系,为双方业务协同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装饰施工及设计订单拓展情况较好,大额订单、总承包订单数量明显增多,确保了公司营业收入的稳步增长。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180,275,439.0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2.9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207,249,076.06	42.98%
2	第二名	490,616,000.00	5.01%
3	第三名	234,000,000.00	2.39%
4	第四名	126,210,362.99	1.29%
5	第五名	122,200,000.00	1.25%
合计	--	5,180,275,439.05	52.92%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建筑装饰业		8,107,213,401.89	99.76%	7,296,951,478.24	99.76%	11.10%
制造业		19,570,650.62	0.24%	16,957,273.96	0.23%	15.41%
合计		8,126,784,052.51	100.00%	7,313,908,752.20	100.00%	11.11%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装饰施工		7,950,060,949.96	97.83%	7,150,683,221.07	97.77%	11.18%
装饰设计		123,688,846.27	1.52%	126,616,247.81	1.73%	-2.31%
智能收入		27,676,965.81	0.34%	19,652,009.36	0.27%	40.84%
木制品销售		19,570,650.62	0.24%	16,957,273.96	0.23%	15.41%
园林绿化		5,786,639.85	0.07%		0.00%	100.00%
合计		8,126,784,052.51	100.00%	7,313,908,752.20	100.00%	11.11%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成本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38,603,075.0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9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755,853,545.41	35.24%
2	第二名	25,787,505.49	0.52%
3	第三名	21,837,360.86	0.44%
4	第四名	17,945,380.08	0.36%
5	第五名	17,179,283.22	0.34%
合计	--	1,838,603,075.06	36.90%

4、费用

项目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变动幅度
销售费用	156,035,521.12	137,252,353.41	13.69%
管理费用	169,739,749.76	145,882,940.93	16.35%

财务费用	143,315,317.75	80,157,426.55	78.79%
所得税	97,703,291.02	94,636,380.94	3.24%

财务费用2014年度发生额为143,315,317.75元，比上年数增加78.79%，其主要原因是本集团本年度增加的短期融资券利息所致。

5、研发支出

2014年研发支出总额为31,167.9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7.28%，占营业收入的 3.18%。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7,274,628.94	5,643,244,496.47	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2,005,711.28	5,700,780,338.19	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268,917.66	-57,535,841.72	526.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967,584.78	189,666,413.65	153.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681,124.60	108,365,022.97	329.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6,460.18	81,301,390.68	-81.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7,550,069.15	2,143,780,340.00	7.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9,924,154.63	1,662,016,452.37	16.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25,914.52	481,763,887.63	-23.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173,302.37	505,529,436.59	24.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5,268,917.66元，比上年数增加526.29%，其主要原因是本年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286,460.18元，比上年数减少81.20%，其主要原因是本集团之子公司广融基金投资1.5亿元用于投资工程金融业务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主要供应商、客户说明

(1) 除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外，公司与其前五大供应商、前五大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没有以上供应商、客户中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2) 恒大地产是公司的第一大客户，报告期公司对其营业收入比重为42.98%。恒大地产与公司在长期合作中形成了良好的沟通体系和默契的伙伴关系，使得恒大地产招标时同等条件下倾向优先与公司进行合作，从而使双方的业务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持续性。随着公司大客户、大项目战略的推进，公司对除恒大地产外其他客户的营业收入将会不断增长。

(3)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是公司的第一大供应商，报告期公司对其采购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35.24%。在建筑装饰行业中，一般存在工程项目的发包方为了保证其产品风格、质量的稳定和统一，在合同中特别约定主要体现其风格及质量档次的材料由发包方指定具体的供应商来供给，由施工方与发包方指定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协议。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建筑装饰业	9,765,321,434.73	8,107,213,401.89	16.98%	12.51%	11.10%	1.05%
制造业	18,062,742.91	19,570,650.62	-8.35%	73.33%	15.41%	54.37%
分产品						
装饰施工	9,581,561,059.96	7,950,060,949.96	17.03%	12.58%	11.18%	1.04%
装饰设计	141,613,877.58	123,688,846.27	12.66%	-2.43%	-2.31%	-0.11%
智能工程	36,077,857.20	27,676,965.81	23.29%	53.54%	40.84%	6.92%
木制品销售	18,062,742.91	19,570,650.62	-8.35%	73.33%	15.41%	54.37%
园林绿化	6,068,639.99	5,786,639.85	4.65%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212,207,348.01	1,768,185,914.18	20.07%	8.49%	5.58%	2.20%
华北地区	1,099,684,021.03	967,489,974.18	12.02%	-30.87%	-28.61%	-2.79%
华南地区	2,879,732,402.87	2,408,614,342.90	16.36%	46.12%	46.29%	-0.10%

华中地区	1,152,454,952.14	958,288,865.03	16.85%	-17.54%	-15.32%	-2.18%
东北地区	291,351,234.80	245,436,250.30	15.76%	102.59%	84.82%	8.10%
西北地区	345,373,673.85	308,931,957.29	10.55%	23.41%	17.04%	4.87%
西南地区	1,802,580,544.94	1,469,836,748.63	18.46%	42.15%	32.53%	5.9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08,899,954.89	20.38%	2,119,198,387.03	23.98%	-3.60%	发行短期融资券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6,685,909,735.01	59.03%	4,470,707,124.89	50.59%	8.44%	业务量增长所致
存货	692,686,034.45	6.12%	625,089,473.36	7.07%	-0.95%	-
投资性房地产	11,666,085.02	0.10%	7,518,000.00	0.09%	0.01%	新购入子公司新增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94,366.98	0.01%		0.00%	0.01%	-
固定资产	408,487,838.93	3.61%	370,961,019.18	4.20%	-0.59%	-
在建工程	20,556,003.55	0.18%	28,449,805.82	0.32%	-0.14%	-
应收票据	236,227,434.46	2.09%	633,944,996.07	7.17%	-5.08%	票据转让所致
应收利息	2,462,168.07	0.02%	6,834,073.46	0.08%	-0.06%	定期存款减少导致计提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3,827,299.03	0.92%	486,385.11	0.01%	0.91%	本年新增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所致
商誉	276,253,266.07	2.44%	112,476,548.93	1.27%	1.17%	新收购子公司，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093,379.00	1.13%	62,057,550.21	0.70%	0.43%	坏账准备增加而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699,500,000.00	6.18%	704,990,000.00	7.98%	-1.80%	-
应付票据	867,731,377.45	7.66%	579,288,052.75	6.56%	1.10%	以汇票结算的采购业务增多所致
应付账款	3,210,456,791.21	28.34%	2,301,204,944.12	26.04%	2.30%	应付材料款等尚未结算的工程成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28,859,605.74	2.90%	192,563,829.46	2.18%	0.72%	本期营业收入和利润增加计提的税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68,883,972.21	0.61%	39,596,083.30	0.45%	0.16%	应付保证金及往来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45,938,493.15	9.23%	517,818,356.15	5.86%	3.37%	本年发行短期融资债券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200,000.00	0.43%			0.43%	全部款项为待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单位，是首批全国建筑装饰行业AAA级信用企业、广东省工商部门认定的连续17年“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并先后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广田”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多年来，本公司坚持走可持续发展之路，积极在传统建筑装饰行业中推行绿色化、一体化、工业化、清洁化、智能化以及高新技术化，目前已形成了环保装饰、环保建材、渠道网络的三元发展模式，先后承接了各专业大中型工程数千项，获得了包括鲁班奖在内的国家及各类省市级工程奖项500多项。

(一)资质及品牌优势

公司是建筑装饰企业中取得资质等级领先企业之一，公司或子公司拥有的壹级、甲级资质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壹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壹级》、《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壹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坚持推行精品战略，追求与客户、供应商互利共赢的发展理念，以诚信赢得市场，“广田”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广东省著名商标”、“深圳市知名品牌”、“深圳老字号”，在业内享

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公司在近三年中国装饰百强实力评比中荣获第三名，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实力得到了社会的广泛认可。

(二)区域布局优势

随着公司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及分公司（事业部）制改革的推进，公司已在国内主要区域实施了战略布局，扎根当地、贴心服务，区域优势逐步显现。

(三)绿色装饰技术研发领先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绿色装饰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工作，积极推进绿色化装饰发展战略，以“绿色+低碳”的环保理念为先导，以“文化+科技”的发展理念为主旋律，大力投入绿色装饰科技研发与成果转化，技术研发能力一直引领行业水平。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立足高起点，以节能环保技术为突破方向，2008年即被深圳市政府部门认定为深圳市市级研究开发中心，2010年又被深圳市政府部门评为优秀研究开发中心。伴随着人们对绿色居住环境的重视，公司这一核心优势将不断显现。

(四)创意设计优势

创意设计是装饰的灵魂所在，设计是建筑装饰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目前，公司拥有由国际设计专家组、精品酒店及国内各设计领域专家学者组成的高素质专项设计团队30余个。其服务范围涵盖：酒店空间设计、商业综合体设计、办公空间设计、别墅设计、公共空间设计；配套专业有：机电设计、幕墙设计、智能化系统设计、园林景观设计、软装设计、灯光设计等，设计师规模及行业号召力在业内具有领先优势。全资子公司广田设计研究院被认定为深圳市重点文化企业、深圳市原创文化创意单位及文博会分会场。

(五)工程金融创新优势

产融结合是行业发展的必由之路，金融服务推动工程产业的发展壮大，工程的承接又能为公司金融服务开辟新的盈利增长点，二者相互结合、相互推动、相互促进，形成工程与金融的良性循环。公司积极发挥上市公司资金成本低的优势，成为行业内首家推出工程金融创新模式的企业，现已能灵活应用各类融资工具为优质工程项目筹集建设资金，为客户解决项目建设前期融资难的问题，开辟了装饰业务新的竞争格局。

(六)总包集成优势

从国外建筑行业的成熟运营经验来看，总包集成将成为国内大型建筑装饰企业的发展趋势。登录资本市场以来，公司就积极利用资本优势展开行业上下游并购整合，不断完善总包管理、设计、园林、智能、幕墙、软装、机电等板块的业务实力，向构建专业、高效的总包集成管理服务平台迈进。

(七)住宅精装经验丰富优势

公司在住宅精装修领域具有十多年管理经验，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标准化体系和管控模式，开创了与国内大型房地产开发商战略合作的先河。公司住宅精装修业务规模、综合实力业内排名第一，是行业内为数

不多能够同时大批量、高密度、多区域实施各类型、各级别住宅精装修业务的专业装饰公司。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36,293,248.79	135,000,000.00	75.03%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	51.00%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室内装饰设计、施工	60.00%
晋能广田（朔州）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建筑涂料、石膏制品及类似轻质建筑材料的生产加工	30.00%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	99.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是否关联方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担保人或抵押物	贷款对象资金用途
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5,000	20.00%	1、平度市青岛路 96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3140203 号土地，37440 平方米；2、平度市青岛路 96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3155049 号，44871 平方米。	公司承接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装饰项目，广融基金为其提供贷款。
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否	4,500	17.78%	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新成国际项目一期 8-10 号楼地下停车位等	根据广融基金与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成都瑞晟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闫守北、四川发展瑞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新成国际一期项目合作协议》，广融基金为新成国际项目提供融资 1 亿元，其中 4500 万元由广融基金通过成都银行发放委托贷款，融资主要用于成都新成国际项目应付账款及后续装修工程款的支付，其中专项用于支付本公司装修工程款的资金不低于 6,000 万元。
合计	--	9,500	--	--	--
展期、逾期或诉讼事项（如有）	公司子公司广融基金向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已逾期，2014 年 11 月 18 日，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青岛磐龙偿还借款本金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 6,205.43 万元，同时递交先保全后送达申请书，请求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对本案采取财产保全后再送达本案的民事起诉状及证据材料。2014 年 11 月 26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受理此案件，并出具了编号为（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8333 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				
展期、逾期或诉讼事项等风险的应对措施（如有）	2014 年 12 月 1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8333 号），裁定查封、扣押或冻结被告青岛磐龙名下价值 6,205.43 万元的财产。2015 年 1 月 7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向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出具了《查封、冻结、扣押财产通知书》（（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8333-1 号），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已按中信银行深圳分行提供的财产线索明细表，对青岛磐龙名下财产进行冻结。				
委托贷款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委托贷款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587.9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231.7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251.29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1.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7,9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332.0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9,587.92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面余额为 443,811,842.04 元（含利息）。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是	28,228	28,228		28,228	100.00%	2012-12-31	-1,031.04	否	否
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否	7,752	7,752				2012-12-31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否	6,919.1	6,919.1	-947.97	2,513.12	36.32%	2012-12-3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2,899.1	42,899.1	-947.97	30,741.12	--	--	-1,031.04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		6,013.61	6,013.61	-5,413.61			22012-12-31		不适用	是
成都市华南建筑		4,896	4,896		4,896	100.00%		584.82	否	否

装饰有限公司 60%股权收购										
深圳市方特装饰 工程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		8,310	8,310		8,310	100.00%		1,532.35	不适用	否
深圳市新华丰生 生态环境发展有 限公司 51%股权收 购		3,063	3,063	3,063	3,063	100.00%		22.97	不适用	否
南京柏森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收购		15,480	15,480	15,480	15,480	100.00%		791.57	不适用	否
深圳市广融工程 产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投资设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4.75	不适用	否
深圳市广田软装 艺术有限公司投 资设立		3,000	3,000		3,000	100.00%		-304.59	不适用	否
补充绿色装饰产 业基地园建设项 目资金缺口		11,565	11,565	3,725.62	8,936.46	77.27%				
归还银行贷款(如 有)	--	8,500	8,500		8,5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 有)	--	85,861.22	85,861.22	11,324.71	75,324.71	87.73%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 计	--	156,688.83	156,688.83	28,179.72	137,510.17	--	--	2,731.87	--	--
合计	--	199,587.93	199,587.93	27,231.75	168,251.29	--	--	1,700.8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 或预计收益的情 况和原因(分具体 项目)	1、公司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因产能利用率低于预计进度，公司目前销售规模偏小，而由于前期投资额较大，新投产生产线达到稳定生产需要一个过程，在形成规模生产之前，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较高，由此导致目前产品毛利率偏低，未达到预计效益；2、公司设计研发中心项目目前尚未投入，主要系公司尚未购置到适应设计研发中心发展需求的办公楼；3、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因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根据市场拓展实际需要来安排分公司的新设及改扩建，原定新设及改扩建一、二级分公司的进度比预定计划有所延缓，以及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项目取消，已支付预付款 1,018.51 万元及资金成本 89.93 万元返回募集资金账户的原因，该项目未达到计划投资进度；4、成都市华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60%股权收购项目业绩承诺期截止日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业绩承诺期内成都华南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指标，经与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玉章协商达成如下补偿方案：（1）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玉章补偿公司 3,600 万元；（2）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股权按 1 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或公司指定的第三方（满足约定条件的情况下，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玉章有权从公司或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回购 20%股权）；5、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项目业绩承诺期截止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因业绩承诺期未满不适用“是否达到预计效益”；6、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收购项目因业绩承诺期									

	未满足不适用“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项目，由于交易对手未能如期交房，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手友好协商，公司拟取消购置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由对方退回公司已预付的购房款及相应资金成本。公司董事会已对外发布公告。2014 年 12 月 30 日交易对手已将该项目预付款 5,413.61 万元及相应资金成本 477.95 万元返回募集资金账户。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1.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7,9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332.0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9,587.92 万元，较原募集计划 42,899.10 万元超募 156,688.82 万元。 1、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8,500.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 2、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2011 年 1 月 30 日、2011 年 4 月 25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2011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6,013.61 万元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用于购置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公司已 于 2011 年 6 月 30 前向交易对手广州合银广场发展有限公司预付了购房款共计人民币 6,432.12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部分 5,413.61 万元）。由于对方未能如期交房，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取消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超募资金部分款项已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返回募集资金账户。 4、2011 年 6 月 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0 月 28 日、2011 年 12 月 21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2012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896 万元收购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市华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60%股权。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4 月 28 日、5 月 14 日、5 月 30 日、6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4,896.00 万元支付大海川投资公司股权转让款。2012 年 5 月 21 日，成都市华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式更名为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2012 年 5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审议并通过，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资金缺口并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现金增资的事项，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11,565 万元补充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资金缺口。 7、2012 年 9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审议并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310 万元收购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股权。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10 月 22 日、11 月 20 日、12 月 11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8310 万元支付股权转让款。2012 年 11 月 10 日，方特装饰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由丁荣才变更为汪洋，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增加了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的设计，其他事项不变。 8、2013 年 10 月 15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设立工程产业基金管理公司。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10,000 万元用以作为设立工程产业基金管理公司款，截至报告日，工程产业基金管理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为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440301108371598，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为田延平, 成立日期为 201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受托资产管理; 股权投资; 投资咨询; 投资顾问; 投资管理;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委托贷款。 9、2012 年 10 月 25 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 11 月 29 日, 12 月 13 日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 19,000 万元到自有资金账户, 公司已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 年 11 月 26 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11 月 27 日、2013 年 11 月 28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19,000 万元用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4 年 7 月 23 日, 公司将上述 19,000 万元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同时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完毕。 10、2013 年 11 月 26 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设立软装公司。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作为设立软装公司款。截至本报告日软装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 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为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为 440301108705458, 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 栋 201 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为孙伟华, 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1 月 16 日。 11、经公司 201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与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丰”或“目标公司”) 法人股东深圳市东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胜投资”或“转让方”) 签署了《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 约定公司以人民币 3,063 万元的价格受让东胜投资持有的新华丰 51% 股权。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21 日、3 月 17 日分别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超募资金 200 万元、718.90 万元和 2,144.10 万元用于支付股权转让款。2014 年 2 月 19 日,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2、2014 年 5 月 15 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5,480 万元支付受让陆宁持有的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首期转让款。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6 月 27 日、7 月 1 日、7 月 9 日、12 月 9 日分别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超募资金 4,644 万元、2,740 万元、5,000 万元、3,000 万元、96 万元用于支付股权首期转让款。2014 年 6 月 11 日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名称由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3、2014 年 10 月 9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40,861.21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30,324.71 万元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0,536.51 万元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57.8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审国际鉴字【2010】01020125 号《关于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2011 年 3 月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存放于各募集资金项目专户，并正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28,228		28,228	100.00%	2012-12-31	-1,031.04		否
合计	--	28,228	0	28,228	--	--	-1,031.04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鉴于公司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中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与控股子公司方特装饰工业园生产项目（幕墙专业生产加工）重复，且方特装饰在幕墙专业领域实力较为突出，其筹建的工业园为幕墙专业生产加工基地，专业性强、规格更高，因此取消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中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 2、决策程序：2012年12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的议案》，并经2012年12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3、具体详见2012年12月5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2-056号《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详见上述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 类型	所处 行业	主要产品或 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建筑幕墙	12,000,000	7,627,706.23	7,617,805.75	0.00	-1,242,641.49	-931,981.12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子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设计	10,000,000	17,252,187.65	15,856,290.04	17,396,695.34	-90,277.02	844,902.01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建筑智能化	10,000,000	7,025,294.96	6,339,651.05	323,500.13	-1,267,564.39	-954,719.05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投资房地产	38,000,000	54,651,976.42	54,169,457.82	6,022,653.60	1,789,376.20	1,223,993.35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建筑材料	120,000,000	506,880,605.93	423,710,701.40	62,108,682.77	-13,818,674.82	-10,310,370.35
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施工与设计	1,000,000	1,004,347.53	996,555.53	0.00	-543.99	-543.99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融业	投资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100,000,000	151,554,556.77	101,047,532.67	3,080,395.01	1,396,710.23	1,047,532.67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家居饰品的设计及销售；软装配饰工程	30,000,000	29,037,166.50	26,954,096.51	9,821,686.98	-3,045,903.49	-3,045,903.49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设计与施工	32,000,000	146,234,670.58	41,330,264.98	161,098,329.45	7,821,852.20	5,848,202.85
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建筑幕墙	60,784,300	273,961,277.72	66,069,576.97	254,148,805.31	17,918,373.62	15,323,530.54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园林设计与施工	30,000,000	53,474,036.34	31,669,142.08	80,416,047.00	1,705,263.57	1,231,958.25

司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设计与施工	64,500,000	619,501,434.84	99,281,014.52	527,028,051.98	10,802,389.58	9,281,014.52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设计与施工	澳门币 1,000,000	4,202,729.09	1,100,768.44	4,880,302.85	370,789.85	344,680.41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广田置业仅经营地块号H123-0011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业务（后续停车及部分物业租赁），已承诺作为公司子公司期间不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
- 2、广田高科系公司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的实施单位。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提升公司园林业务实力，打造大装饰平台，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和竞争力，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超募资金收购	本次股权收购有助于公司整合市场资源，增强公司产业链优势，扩大公司综合实力和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同时，还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快速实现在江苏及长三角地区的战略布局，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和竞争力，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超募资金收购	本次股权收购是公司实施区域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有助于公司整合优质市场资源，提高市场占有率，扩大公司综合实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同时，还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拓展澳门装饰业务	现金出资新设	拓展澳门业务，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展望

2014年，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投资步入常态增长阶段，建筑装饰企业业务增速亦随之放缓。但是，展望未来，新型城镇化的健康发展，庞大的存量建筑二次改造和装修，“一带一路”政策利好，都将为传统的建筑装饰市场带来持续增长空间。除了需求量的增加，公众对建筑品质和装饰标准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进而带动建筑装饰平均造价的逐步上升。同时，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技术的迅猛发展，正猛烈冲击着建筑装饰企业的现有业务模式，加速其转型升级的步伐。优秀的公装企业一方面利用其资金、管理和技术优势，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另一方面积极转型升级，纷纷进入“互联网家装”蓝海，并将业务触角伸向上游的建材和下游的家具家居领域，进入泛家庭消费市场。此外，随着产业物联网的到来，智能家居也将迎来发展高峰，装修装饰企业进入智能家居领域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智能家居产品、服务、系统集成领域将成为具备实力的建筑装饰企业新的利润增长点。

1、建筑装饰企业面临的宏观经济环境出现积极变化

中国政府将2015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目标下调到“约7%”，并将维持中国经济在合理区间运行，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从2014年底起，国内宏观经济政策转向松货币、宽财政组合，全社会流动性宽裕，资金利率下行，基建投资维持高位，地产调控放松，地产投资增速将触底反弹，建筑装饰行业面临的宏观经济环境出现积极变化。

2、传统建筑装饰业务成长空间依然广阔

新型城镇化的发展为建筑装饰行业带来巨大的增量需求。目前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53.7%，远低于发达国家80%的平均水平，城镇化作为新时期的国家战略，是扩大内需的长期动力和推动经济发展的强大引擎。新型城镇化是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更加强调人居环境的改善，在社会保障、生活方式等方面实现由“乡”到“城”的转变，相配套的生活、交通、商业等基础设施和空间建设需求广阔，必将为建筑装饰行业带来巨大的活力。

存量建筑的二次改造和装修促进行业加快发展。随着公共建筑、住宅存量规模的不断扩大，二手房交易市场的逐步成熟，既有建筑二次装修、升级改造的市场需求将快速释放。据中国建筑装饰协会预计，未来3-5年国内存量建筑装修和改造为建筑装饰行业提供的市场空间，将达到每年1.2-1.5万亿元。

“一带一路”战略为建筑装饰行业发展海外市场提供机遇。基础设施建设、互联互通是“一带一路”战略重点，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不断推进，海外建筑装饰工程景气度不断提升，建筑装饰企业将迎来新的历史

发展机遇。优秀装饰企业将积极参与海外市场业务，或随建筑央企“走出去”，或独立承揽海外市场项目。海外业务的发展将推动建筑装饰企业发展壮大。

3、家装O2O快速崛起，家装市场竞争格局改变，新的家装龙头有望产生

2013年我国建筑装饰行业总产值2.97万亿元，其中家装市场总产值1.35万亿元，如加上建材、智能家居、家具、后续增值服务等，将有5万亿以上的泛家装消费市场。近年来，互联网公司、家电公司、家居卖场、房产中介服务商等也纷纷跨界家装市场，齐家网、爱空间、土巴兔先后获得数千万至上十亿融资，充分显示出资本市场对家装的高度关注。

家装存在高值、低频、服务周期长、服务过程用户强参与、高频沟通的特点，大量服务在线下完成。互联网家装O2O的本质就是传统家装的在线化、数据化，可以有效解决传统家装普遍存在的信息不透明，缺乏信用体系，服务痛点多等问题。因此，在互联网与家装行业的结合中，更需要的是“场景化电商”，突出线下场景服务能力。真正能解决行业痛点的，无疑是那些原本在建筑装饰行业已拥有较深积淀的产业领先者，其学习互联网的成本，会低于纯互联网企业学习建筑装饰行业的成本，加之线下资源整合和推进能力强大，后端服务掌控能力较强，容易借助互联网技术构建全国性的泛家装服务品牌。未来家装市场将改变现有小、散、乱的竞争格局，全国性的家装行业巨头有望出现。同时，家装巨头还可以进行后产业链整合，带动材料、家具、软装、智能家居的发展。

4、智能家居行业高速增长,建筑装饰行业进入智能家居市场具有天然优势

物联网是互联网发展的必然阶段，未来将是产业物联网时代。英特尔、思科、IBM均在全面加速物联网的部署，我国政府也推出多项政策推动物联网有序健康发展，利用物联网技术提高行业效率，促进产业转型，改善民生。智能家居作为物联网的重要组成部分，构建了智慧化的家居设施与家庭事务管理系统，将家庭需求与物联网紧密连接，正在深刻推动家居产业的变革。根据千家网的统计和预测，2012-2020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将由150亿元快速增至超过3000亿元，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45.42%。为了达到更好的整体效果，智能家居系统大多需要在装修过程中铺设，这也为建筑装饰企业带了新的业务契机。部分优秀建筑装修企业有望借助装修入口的优势，进军智能家居领域，并实现从装修产品的提供者向家居运营服务平台的转变。

5、资金与管理成为建筑装饰企业成长的重要要素

“大行业、小企业、高离散度”的建筑装饰行业普遍存在资金链脆弱、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问题。特别是没有形成稳定银企合作关系的中小建筑装饰企业，从银行融资较为困难，从其他渠道融资又成本过高。在房地产企业自身资金紧张的情况下，垫资装修往往成为建筑装饰企业中标的前提，导致中小建筑装饰企业发展受阻。因此，产融结合，运用金融杠杆提升大型项目的承接能力，成为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趋势。同时，2015年“营改增”有望全面推行，这对建筑装饰行业的集中采购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依然

零散地从小型装饰材料企业采购，无法取得增值税进项发票，将会极大提高企业税负。此外，工业化和信息化的结合，正在推动传统工程管理和施工模式的深刻变革，原有以企业为导向的规模性设计转向以用户为导向的个性化设计，以“远程办公和远程工程控制”为代表的工程信息化，以“配件生产工业化”、“施工实现拼装化”为代表的建筑装饰工业化已是大势所趋。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拟定了“三步走”的发展战略。第一步：致力于打造“建筑装饰行业首个综合服务平台”。充分发挥公司在融资、集采、劳务、项目管控等方面的已有优势，切实整合行业资源并提升平台服务能力，实现从工程施工商向工程综合服务商的转变，以逐步减少对施工利润的依赖，使金融平台、供应链平台、劳务平台、总包集成运营平台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第二步：“建筑装饰综合服务平台+绿色家装O2O”，致力于成为绿色家装O2O的领军企业。在建筑装饰综合服务平台的基础上，依托12年丰富的住宅精装经验，以定制精装为切入点，依托移动互联网整合线上线下资源，直接为家庭消费者提供绿色、低碳、智能的生态家装产品，致力于成为绿色家装O2O领军企业。第三步：“建筑装饰综合服务平台+绿色家装O2O+家居运营服务平台”。借助装修入口的优势，进军智能家居领域及泛家居消费市场，建立“装饰装修—智能家居—智慧社区”闭环生态圈，实现从装修产品的提供者向家居运营服务平台的转变。

（三）2015年主要工作计划

1、打造三个平台

一是金融平台。资金是制约建筑装饰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建筑装饰产业亟需建立完善的金融配套为整体战略提供支持。公司充分重视金融在产业链中的价值，最早在业内践行“产融结合”理念，取得较好成效。2015年，公司一是要依托子公司广融基金的平台，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充分发挥资金杠杆优势，提升公司总包业务承接能力；二是要整合供应链体系，探索供应链金融和保理业务；三是随着家装、小公装业务的开拓，公司将适时开拓消费贷、小微贷业务，探索进入互联网金融领域。

二是供应链平台。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定制精装、互联网家装的推进，供应链建设迫在眉睫。公司将继续优化供应商资源，搭建供应链平台，提高供应链整合能力和管理能力，提升集采效率，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将在供应链平台的基础上推动供应链金融，为平台中的上下游商户提供增值服务。

三是劳务平台。建筑装饰行业对项目管理、施工人才依赖度极高，但业内劳务人才分散化、老龄化趋势明显，故搭建建筑装饰装修领域劳务人才平台迫在眉睫。公司作为建筑装饰装修龙头企业，拥有一大批优秀而忠诚的专业劳务人才，有资源和能力搭建专业的劳务平台，更好的整合行业劳务资源。

在搭建好上述平台的基础上，公司将积极开拓公共建筑装饰、幕墙和住宅精装修业务，并将设立专业团队大力拓展医院、交通、文体等细分市场领域。公司还将抓住“一带一路”发展机遇，在控制海外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关注可能存在的合作机会，充分发掘和利用海外的资金资源和业务资源，完善海外业务管控

制度，逐步拓展海外市场。同时，公司深刻认识到工业4.0大潮下建筑装饰行业管理、施工模式亟需相应变革，将大力探索建筑装饰工艺革新、材料革新、管理信息化之革新，努力实现以“远程办公和远程工程控制”为代表的工程信息化与以“产品工厂化、施工机械化、现场装配化”为代表的工程工业化。

2、推出“绿色家装O2O定制产品”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住宅精装修企业，住宅精装市场占有率和产业规模稳居行业第一，在住宅精装之设计、施工管控、供应商及材料选择等环节拥有12年的丰富经验，能够快速准确了解用户痛点，并提供有效解决方案。随着人们生活水平、消费需求和艺术鉴赏水平的提高，对家居环境的个性和品质需求日益旺盛，千篇一律的精装修商品房已无法给予业主良好的体验。同时，健康、环保成为业主的首要需求。公司将升级改造传统的精装修模式，布局互联网家装及其相关产业链，推出“绿色家装O2O定制产品”。即，依托移动互联网、3D虚拟演示技术、DIY设计系统、流程管控系统等技术，构建“场景化家装电商”，从业主的生活方式出发规划、设计整体的家居环境，提供具有超高性价比的个性化绿色低碳家居方案。公司家装产品将涵盖硬装+软装+饰品+家居智能+社区服务的完整链条，强调标准套餐与个性定制的协调统一，装饰材料与家居产品的系统和谐配套，装修服务与工程施工的有机整合，以实现完美、和谐的装饰效果，环保、智慧的空间环境，便利、互动的社区生活。公司有信心成为绿色家装O2O的领军企业。

3、借助智能家居切入物联网行业

物联网与装修有天然的紧密联系。家居的复杂环境往往会影响智能家居产品的效能发挥，但是，通过前期装修就在家居环境植入物联网基础设备，可以有效解决这一问题。公司拥有稳定的批量住宅精装修客户，同时正在进入家装O2O,因此，进入智能家居市场具有天然优势。公司已经组建了强有力的智能家居团队，从用户思维出发，基于云化的传感器技术搭建家居智能中控硬件和软件解决方案，实现云化IOT与传统家居设备、社区服务的紧密结合。智能家居也是公司切入物联网产业实现转型的良好入口。公司依托智能家居产品为用户提供健康、便捷、快乐的生活方式的同时，客户大数据将成为核心价值。公司将逐步转型为大数据运营商，实现从装修产品的提供者向家居运营服务平台的转变。

4、引入战略合作伙伴

公司于2015年1月推出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拟非公开发行股票1.21亿股，募集资金17亿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引入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增资10亿作为第三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先生的兄长叶远东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亦以5亿人民币认购0.36亿股，充分体现了复星集团和实际控制人对广田后续发展的信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受理。本次定增完成后，公司将借助复星的品牌、渠道、金融、全球化投资能力等资源，学习其产业运营经验，进一步夯实和拓展公司业务，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公司也将积极寻找更多的战略合作伙伴。

5、完善人才梯队

应对“互联网+”和工业信息化之挑战急需优秀人才团队。公司将继续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完善人才梯队，提高组织效能，激发团队创造力，打造适应于快速变化时代下的领导力。

（四）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

1、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比例较高是由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所决定的，一般来说，考虑公司装饰工程款的结算方式，账龄在3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基本为正常业务往来款项。近两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相应的应收账款也大幅上升。公司将加大应收款的回收力度,防范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风险。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推行大客户、大项目战略初期将呈现出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态势，随着大客户、大项目战略的成熟，将有效降低第一大客户的占比、缩小大客户间的占比差距，逐步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3、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当前世界社会、经济正发生着深刻变化，全球经济虽然在缓慢复苏，但依然充满艰辛，国内经济总体向好，但下行压力依然存在，困难不可低估，宏观经济的波动将给企业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4、并购重组带来的整合风险

上市后，公司一直致力于大装饰平台的构建，期间先后收购了幕墙、园林等专业公司及区域公司，其协同效应的发挥依然具有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整合风险。

5、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上市以来，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伴随着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的人员不断增长、经营区域不断扩大，管理难度不断加大。近年来，公司虽然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起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专门的内控中心负责监督实施，但是随着公司业务的不不断拓展和规模扩张，公司将面临管理模式、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及市场开拓等多方面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水平和人才储备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将难以保证公司盈利水平与经营规模同步增长，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6、经营模式转型升级及开拓新兴市场不达预期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积极致力于经营模式的转型升级，并不断开拓智能家居和互联网家装等新型市场领域。在此过程中将不可避免的遇到思维瓶颈、人才瓶颈、技术瓶颈、组织架构瓶颈、管理瓶颈等困难。因此存在经营模式转型升级及开拓新兴市场不达预期，甚至影响公司短期业绩的风险。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根据财政部2014年修订并颁布的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自2014年7月1日起变更公司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具体准则规定的起始日期进行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其他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述财政部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新基点智能技术有限公司9.1%的股权，原在“长期股权投资”项目列报，在201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中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涉及金额2,400万元。前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度及2014年1-9月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除上述调整之外，执行其他新发布的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3年12月25日召开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3,063万元收购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于2014年2月1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在澳门设立控股子公司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于2014年5月15日召开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该公司于2014年6月1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名称由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6月1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深圳证监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号）（以下简称“通知”）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等进行了专项研究论证，形成《股东回报规划事项的论证报告》。根据《股东回报规划事项的论证报告》，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明确了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和分配比例，同时对调整现金分红政策做了规定。公司上市后每年坚持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分方式分配的利润均超过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公司的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2014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2014年6月24日为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以总股本517,17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	-----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2年度，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516,019,3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

2、2013年度，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517,17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

3、2014年度，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77,576,550.00	536,543,757.02	14.46%		
2013 年	77,576,550.00	522,926,652.37	14.84%		
2012 年	51,601,930.00	378,511,159.91	13.6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17,177,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77,576,550.00
可分配利润（元）	1,507,772,738.7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为：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且审计机构对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连续三个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2014 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如以本报告披露前公司总股份数 517,177,000 股计算，2014 年度现金股利计人民币 77,576,550 元。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16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1 月 27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2 月 14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2 月 27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保银投资有限公司、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星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3 月 06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3 月 12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3 月 13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北京雷岩投资管理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3 月 14 日	设计院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长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善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太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3 月 20 日	公司办公	实地	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

	场所	调研			供资料。
2014 年 05 月 15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5 月 22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7 月 02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星资本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8 月 28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鼎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9 月 12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9 月 19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1 月 11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1 月 12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1 月 26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1 月 28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融亨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深圳市汇信得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犇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 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 (万元)	进展情况 (注 2)	对公司经营 的影响 (注 3)	对公司损益 的影响 (注 4)	该资产为 上市公司 贡献的净 利润占净 利润总额 的比率	是否 为关 联交 易	与交易对 方的关联 关系 (适 用关联交 易情形	披露日期 (注 5)	披露索引
陆宁	南京柏森 实业有限 责任公司 60%股权	20,400	已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办完工 商变更手 续	实现在华 东地区的 战略布局	-		否	不适用	2014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 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 cn) 2014-029 号《关 于使用超募资金收 购南京柏森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 60%股 权的公告》

深圳市天雅艺软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雅艺软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品牌、人员及相关行业、业务资源	545.61	已完成资产过户	有助于广田软装快速拓展软装业务	-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经2013年12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49名股权激励对象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即自2013年12月2日起至2014年11月28日可行权共计547.2万份股票期权，公司于2014年1月22日披露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取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未发生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未作调整，激励对象尚未进行自主行权。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2014年10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相关议案。

2014年11月7日，在上述草案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4年11月25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议案。

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情况

由于部分原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调整。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将激励对象由61人调整为59人，授予数量由1,500万股调整为1,484万股。

3、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以2014年11月25日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日，向全部59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484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将在授予日后，以每股7.53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其增发的限制性股票。截至本报告日，上述激励股份授予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租赁	房租	市场价格		101.02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与公司为同一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格		2,183.74					
深圳市广田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与公司为同一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物业管理	市场价格		87.62					
合计				--	--	2,372.3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向控股股东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租赁房屋、向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采购材料、委托深圳市广田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物业管理，约定及支付的租金、材料科、物业管理费均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金额较小，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公司对关联方不构成依赖。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预计 2014 年度公司向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采购总额不超过 5500 万元的涂料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共向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采购涂料产品 2,183.74 万元；预计 2014 年度深圳市广田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350 万元物业管理服务，报告期内，深圳市广田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向公司提供 87.62 万元物业管理服务。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中金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2014-04-02	12,000	2014-04-15	12,000	一般保证	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12,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1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12,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12,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 墙科技有限公司	2014-04-02	2,550	2014-06-05	2,550	连带责任保 证	两年	否	否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 料有限公司	2014-11-26	3,000	2014-11-30	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B1）		5,5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B2）		5,5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3）		5,5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B4）		5,55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17,5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A2+B2）		17,5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17,5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17,550		

计 (A3+B3)		(A4+B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2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 (万元) (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 (万元) (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 (如有)	评估基准日 (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13-11-26							否		2013 年 11 月 26 日, 公司与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续签了《战略合作协议》, 协议约定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每年安排约 35 亿元的装修施工任务给公司, 并逐年增加约 10 亿元左右的施工任务, 协议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 公司与恒大地产签署了 41.78 亿元施工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叶远西	叶远西承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十，并向本公司及时申报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2010 年 07 月 08 日	在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12 个月内	严格履行
	叶远西、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叶远西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其他关联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0 年 01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叶远东、叶云月、叶嘉铭、叶嘉乐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叶远东、叶云月、叶嘉铭、叶嘉乐分别承诺：（1）本人（包括本人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发行人现从事的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2）本人未来不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构成竞争的	2010 年 06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业务；(3)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叶远西、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叶远西及控股股东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承诺：保证将禁止利用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	2009 年 01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承诺在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的企业期间，除经营地块号 H123-0011 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业务外，不再从事其他房地产开发业务。	2010 年 07 月 08 日	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的企业期间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田景亮、郑立红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索引：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媒体
2014-001	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2014-01-18	四大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4-002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取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2014-01-22	
2014-003	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2014-02-14	
2014-004	2013年度业绩快报	2014-02-27	
2014-005	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4-03-08	
2014-006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	2014-03-12	
2014-007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2014-03-12	
2014-008	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4-03-21	
2014-00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04-02	
2014-01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4-04-02	
2014-011	关于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4-04-02	
2014-012	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3广田01”2014年付息公告	2014-04-19	
2014-01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04-25	
2014-01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04-25	
2014-015	董事会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04-25	
2014-016	2013年度报告摘要	2014-04-25	
2014-017	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2014-04-25	
2014-018	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4-04-25	

2014-019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04-25
2014-020	关于举行网上2013年度报告说明会的通知	2014-04-25
2014-021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2014-4-26
2014-022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2014-5-13
2014-023	关于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及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	2014-5-13
2014-024	关于签署装饰工程承包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4-5-13
2014-025	关于被授予国家数字家庭应用示范产业基地智慧家庭（居住区）试点单位的公告	2014-5-15
2014-026	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5-16
2014-027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5-16
2014-028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5-16
2014-029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的公告	2014-5-16
2014-030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4-5-20
2014-031	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2014-6-6
2014-032	关于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2014-6-10
2014-033	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4-6-18
2014-034	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4-6-18
2014-035	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2014-07-15
2014-036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14-07-26
2014-037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的公告	2014-07-29
2014-03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07-31
2014-039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07-31
2014-040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2014-07-31
2014-041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07-31
2014-042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08-16
2014-043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08-16
2014-044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08-16
2014-04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08-27
2014-046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08-27
2014-047	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4-08-27

2014-048	董事会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08-27	
2014-049	关于保荐机构更名的公告	2014-08-29	
2014-050	关于股东追加承诺的公告	2014-09-13	
2014-051	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2014-09-24	
2014-052	停牌公告	2014-09-26	
2014-053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10-09	
2014-054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10-09	
2014-05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2014-10-09	
2014-056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4-10-09	
2014-057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10-30	
2014-058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14-10-30	
2014-059	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4-10-30	
2014-060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的公告	2014-11-05	
2014-06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11-08	
2014-062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11-08	
2014-063	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修订说明	2014-11-08	
2014-06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	2014-11-08	
2014-065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11-08	
2014-066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2014-11-08	
2014-067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2014-11-13	
2014-068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2014-11-21	
2014-069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11-26	
2014-070	关于与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4-11-26	
2014-07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11-26	
2014-072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11-26	
2014-073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公告	2014-11-26	
2014-074	关于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4-11-26	
2014-075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4-11-26	
2014-076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4-11-26	

2014-077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2014-12-5	
2014-078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2014-12-10	
2014-079	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4-12-17	
2014-080	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4-12-24	
2014-08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12-24	
2014-08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4-12-24	
2014-083	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4-12-31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3年1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13年1月25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决定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1.9亿元（含11.9亿元）公司债券。2013年4月1日，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2013年4月17日，中国证监会下发证监许可〔2013〕359号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19,000万元公司债券，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2013年4月25日，公司发行债券6亿元，债券票面利率为5.70%。2013年5月22日，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13广田01，证券代码：112174。

公司已于2014年4月25日支付了上一计息年度的利息3,420万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18,712	11.61%				23,215,048	23,215,048	83,233,760	16.09%
3、其他内资持股	60,018,712	11.61%				23,215,048	23,215,048	83,233,760	16.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018,712	11.61%				23,215,048	23,215,048	83,233,760	16.0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57,158,288	88.39%				-23,215,048	-23,215,048	433,943,240	83.91%
1、人民币普通股	457,158,288	88.39%				-23,215,048	-23,215,048	433,943,240	83.91%
三、股份总数	517,177,000	100.00%						517,177,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收购南京柏森的《股权转让协议》，陆宁使用5,000万元人民币从二级市场购买广田股份股票3945298股，并承诺未经公司许可不减持上述股票；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公司新任及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进行了相应的锁定处理。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5月1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南京柏森股东陆宁、胡宝戟、杨堂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受让陆宁持有的南京柏森60%股权，首期股权转让款为15,480万元，二期股权转让款视本次收购后柏森业绩承诺期（本次收购股权交割日所在的当季度第1个自然日开始的36个月）合计净利润确定，公司将使用超募资金支付首期股权转让款15,480万元。陆宁同意在收到首期股权转让款的第二次支付部分（即7,740万元）的6个月内，使用其中5,000万元款项用于从二级市场购买广田股份股票，并在购买股票后5日内，配合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对上述股票采取限制流通措施作为其履行

相关承诺的保证，并承诺未经公司许可不得减持上述股票。

2、201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陆宁于2014年7月至9月在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并做了追加承诺，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股东追加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0）。受陆宁委托，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所涉及股份限售登记及股份性质的变更手续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股权激励第一个行权期行权		20.43	4,019,300		4,019,300	
股权激励第一个行权期行权		20.33	1,157,700		1,157,7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3 年 04 月 25 日	5.7%	600,000,000	2013 年 05 月 22 日	6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1 日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1、2013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部分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按行权价20.43元/股行权4019300份，按行权价20.33元/股(除息后)行权1157700份，合计自主行权共5177000份。

2、公司于2013年1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13年1月25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决定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1.9亿元（含11.9亿元）公司债券。2013年4月1日，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2013年4月17日，中国证监会下发证监许可〔2013〕359号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19,000万元公司债券，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2013年4月25日，公司发行债券6亿元，债券票面利率为5.70%。2013年5月22日，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13广田01，证券代码：112174。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7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29%	234,240,000	0		234,240,000	质押	59,000,000
叶远西	境内自然人	14.85%	76,800,000	0	76,800,000	0		
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1%	19,200,000	-19,200,000		19,2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8,266,274	137,034		8,266,274		
陆宁	境内自然人	0.76%	3,945,298	3,945,298	3,945,298	0	质押	3,945,29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58%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限公司—宝盈核 心优势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四 一五组合	其他	0.41%	2,107,603	2,107,603		2,107,603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景 顺长城中国回报 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1,999,925	1,999,925		1,999,925		
全国社保基金四 一七组合	其他	0.39%	1,999,825	1,999,825		1,999,825		
黄少名	境内自然 人	0.26%	1,324,538	1,324,538		1,324,53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 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 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叶远东为叶远西之兄。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 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 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4,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240,000	
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9,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266,274					人民币普通股	8,266,27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 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五组合	2,107,603					人民币普通股	2,107,60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 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1,999,925					人民币普通股	1,999,925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七组合	1,999,825					人民币普通股	1,999,825	
黄少名	1,324,538					人民币普通股	1,324,538	

王伟红	1,106,730	人民币普通股	1,106,730
姚金龙	1,08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9,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叶远东为叶远西之兄。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公司股东黄少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24,538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24,538 股。(2)公司股东王伟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06,73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06,73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叶远西	1993 年 01 月 09 日	27941589-4	10000 万元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未来发展战略	广田控股未来战略为持续投资实业。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广田控股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现金流正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叶远西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公司的创始人及奠基人，2008 年 8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政协常委、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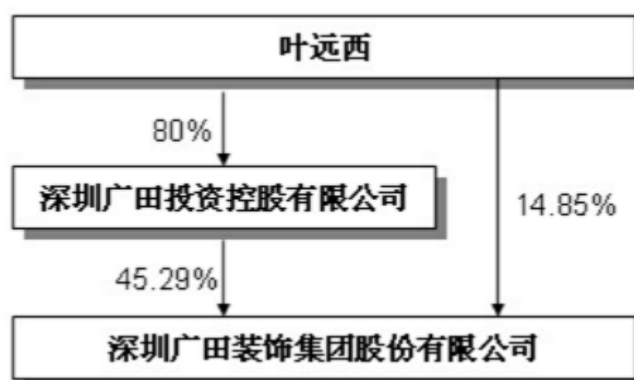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叶远西	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11 年 08 月 16 日	2014 年 08 月 15 日	76,800,000	0	0	76,800,000
范志全	董事长	任免	男	49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汪洋	董事/总经理	任免	男	39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李卫社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任免	男	45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叶远东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曾嵘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2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陈玮	董事	离任	男	51	2011 年 08 月 16 日	2014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叶嘉许	董事	现任	男	28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93,000	0	0	93,000
马挺贵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6	2011 年 08 月 16 日	2014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魏达志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2	2011 年 08 月 16 日	2014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王全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王红兵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杜庆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赵波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5	2011 年 08 月 16 日	2014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赵兵韬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0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周清	监事	现任	女	46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罗岸丰	监事（职工代表）	现任	男	38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朱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0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田延平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2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张翠玲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46	2012 年 08 月 14 日	2014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王宏坤	副总经理	任免	男	45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罗志显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肖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黄乐明	内控中心负责人	现任	男	62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76,893,000	0	0	76,893,00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

范志全 男，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协会（CIOB）会员。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综合科学研究院院长；历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等职。范志全曾获“深圳市先进生产者”、“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优秀项目经理”、“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深圳企业新纪录企业家特别贡献奖”等荣誉。

汪洋 男，清华大学EMBA，高级工程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协会（CIOB）会员。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深圳广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等职。

李卫社 男，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全国杰出中青年室内建筑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协会（CIOB）会员，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专家，深圳市施工工艺标准评审专家。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历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李卫社曾获“亚太区室内设计大赛优秀奖”、“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室内设计大赛优秀奖”、“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示范工程科技创新奖”等荣誉。

叶远东 男，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建造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协会（CIOB）会员。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工程中心总经理；历任项目经理、采购部经理、工程部经理、长沙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叶远东曾获“深圳市优秀项目经理”、“全国诚信建设先进人物”、“全国建筑装饰优秀项目经理”等荣誉。

曾嵘 女，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中级经济师。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益民支行行长、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行政管理中心总经理、监事等职。曾嵘曾获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先进工作者”、“优秀管理者”、“先进党员”、“十佳支行行长”、“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信息化建设先进个人”、“深圳市优秀党员”等荣誉。

叶嘉许 男，大专学历。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深圳市东和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叶嘉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的侄子、董事叶远东之子。

王红兵 男，硕士、复旦大学EMBA、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时任深圳市美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美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兼总经理、江苏瑞芝康健老年产业投资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曾任南京市农业银行副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财务总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行长、上海市驻深圳企业家协会会长、深圳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会副会长。王红兵曾荣获全国金融劳动模范和全国优秀银行行长称号。

王全胜 男，博士。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时任南京大学商学院营销与电子商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杜庆山 男，博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时任深圳市汉达英诺创新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深圳市科工贸信委科技发展处处长等职。

2、监事会成员

赵兵韬 男，清华大学EMBA，高级工程师、高级室内建筑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协会（CIOB）会员。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历任深圳广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广田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院长、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等职。赵兵韬曾获“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优秀企业家”、“改革开放三十周年中国室内设计推动人物”、“深圳市先进生产（工作）者”等荣誉。

周清 女，MBA，助理经济师，拥有装饰监理工程师从业资格。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工会主席、总经理助理；历任公司董事长秘书、市场二部经理、行政人事总监等职。周清曾获“装饰行业优秀女职工”、“全国建筑装饰行业杰出女性”等荣誉。

罗岸丰（职工监事）男，本科学历，国家一级建造师。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程中心副总经理；历任工程预算员、董事长秘书、采购部经理等职。罗岸丰曾参与的工业装配化装饰与新型复合材料的研究和应用科研项目被评为“2008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奖”，并多次荣获全国优秀项目经理。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宏坤 男，大专学历，中级职称。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行政中心总经理；历任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及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宏坤曾获新财富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金牌董秘，深圳证监局2012年度、2013年度优秀董秘等荣誉称号。

肖平 男，本科学历，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设计委员会执委会委员、四川美术学院设计学（环境艺术）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专家库专家、亚太地区筑巢奖评委。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董事、总经理。肖平连续多年获中国室内设计卓越成就奖、室内设计行业杰出贡献奖等荣誉。

罗志显 男，本科学历。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等职。

朱旭 女，英国志奋领（CHEVENING）学者，硕士学历。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任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办公室副主任、市局办公室秘书，广东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经理，万泽集团董事，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朱旭曾获新财富第九届、第十届金牌董秘，第十届金牌董秘最佳在线沟通奖，深圳证监局2012年度、2013年度优秀董秘等荣誉称号；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三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一届董事会秘书委员会委员。

田延平 男，财务管理博士，高级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会计副经理、海通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深圳市云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

黄乐明 男，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中心负责人、总审计师。其所著论文曾获湖南省机械工业会计学会三等奖、长沙市冶金机械局二等奖、中国机械工业会计学会优秀奖。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清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11 月 24 日	2015 年 11 月 23 日	否
叶远东	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 年 08 月 16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汪洋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9 年 02 月 24 日		否
汪洋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董事长	2012 年 05 月 30 日		否
汪洋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3 月 21 日		否
汪洋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1 月 12 日		否
汪洋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0 月 30 日		否
汪洋	惠州市方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汪洋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1 月 22 日		否
叶远东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1 月 25 日		否
叶远东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1 月 12 日		否
叶远东	广田装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 23 日		否
李卫社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6 月 25 日		否
李卫社	惠州市方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卫社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卫社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 年 06 月 11 日		否
李卫社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2 月 19 日		否
曾嵘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3 月 12 日		否
叶嘉许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3 月 21 日		是
王红兵	深圳市美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9 年 05 月 21 日	2015 年 05 月 20 日	是
王红兵	深圳市美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常务）董事兼总经理			是
王红兵	江苏瑞芝康健老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王全胜	南京大学商学院营销与电子商务系	教授、系主任			是
王全胜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2 月 16 日		是
杜庆山	深圳市汉达英诺创新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常务）董事			是
杜庆山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4 月 23 日		是
赵兵韬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02 月 24 日		否
赵兵韬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11 月 25 日		否
赵兵韬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06 月 11 日		否
罗岸丰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1 年 03 月 21 日		否
罗岸丰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 年 11 月 25 日		否
黄乐明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监事	2012 年 05 月 30 日	2015 年 05 月 29 日	否

黄乐明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11 月 25 日		否
黄乐明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3 月 21 日		否
田延平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01 月 22 日		否
田延平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1 月 16 日	2017 年 01 月 15 日	否
王宏坤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1 月 22 日		否
肖平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董事、总经理	2012 年 05 月 30 日		是
罗志显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4 年 01 月 06 日		是
罗志显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02 月 24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行政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薪酬构成，实行年薪制，年薪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目标责任挂钩，于年终实行绩效考核并报公司董事会确定。非高管董事薪酬经董事会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独立董事津贴按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应付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 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 获得报酬
范志全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103		103
汪洋	董事、总经理	男	39	现任	91.9		91.9
李卫社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80.8		80.8
叶远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47.5		47.5
曾嵘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2	现任	73.1		73.1
叶嘉许	董事	男	28	现任	46		46
王红兵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8.75		8.75
王全胜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3.76		3.76
杜庆山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2.93		2.93
赵兵韬	监事会主席	男	50	现任	89.7		89.7
周清	监事	女	46	现任	38		38

罗岸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8	现任	34		34
朱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0	现任	29		29
田延平	财务总监	男	42	现任	82		82
王宏坤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73		73
罗志显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51		51
肖平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78		78
黄乐明	内控中心负责人	男	62	现任	46		46
叶远西	原董事长	男	53	离任	73		73
赵波	原监事会主席	男	45	离任	49		49
张翠玲	原副总经理	女	46	离任	30		30
马挺贵	原独立董事	男	76	离任	4.99		4.99
魏达志	原独立董事	男	62	离任	4.99		4.99
合计	--	--	--	--	1,140.42	0	1,140.4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范志全	董事长						2,330,000	7.53	
汪洋	董事、总经理						1,000,000	7.53	
田延平	财务总监						800,000	7.53	
李卫社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00,000	7.53	
曾嵘	董事、副总经理						800,000	7.53	
叶远东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	7.53	
王宏坤	副总经理						350,000	7.53	
朱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00,000	7.53	
叶嘉许	董事	96,000							
罗志显	副总经理	336,000					300,000	7.53	
肖平	副总经理	144,000					400,000	7.53	
合计	--	576,000	0	--	--	0	7,680,000	--	0
备注（如有）	报告期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叶远西	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叶远西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范志全	董事长	任免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范志全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汪洋	董事/总经理	任免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汪洋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李卫社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任免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李卫社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叶远东	董事/副总经理	聘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叶远东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曾嵘	董事/副总经理	聘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曾嵘女士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陈玮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陈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叶嘉许	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叶嘉许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马挺贵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马挺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魏达志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魏达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王全胜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王全胜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王红兵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王红兵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杜庆山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杜庆山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赵波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赵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赵兵韬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原副董事长赵兵韬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周清	监事	被选举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周清女士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继续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罗岸丰	监事(职工代表)	被选举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罗岸丰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继续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朱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朱旭女士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田延平	财务总监	聘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田延平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张翠玲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张翠玲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王宏坤	副总经理	任免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王宏坤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
罗志显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罗志显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肖平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肖平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黄乐明	内控中心负责人、首席审计师	聘任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黄乐明先生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继续担任公司内控中心负责人、首席审计师职务。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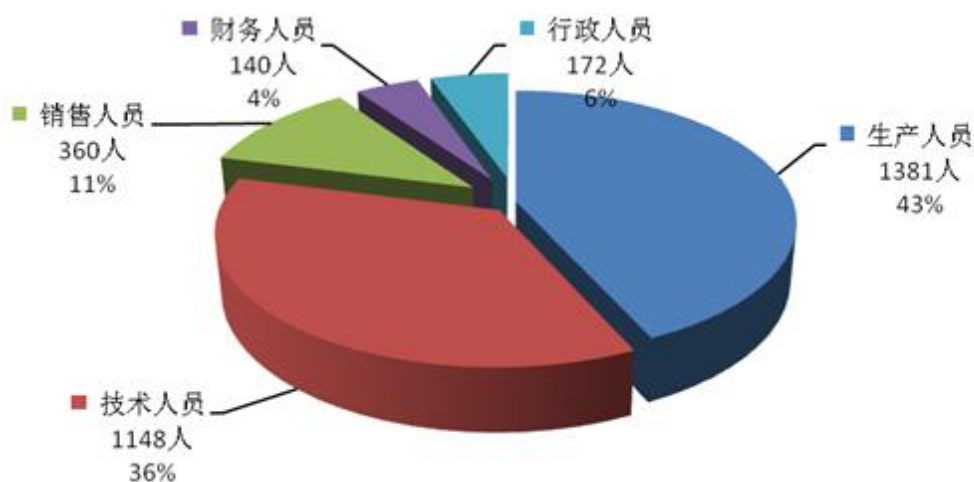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无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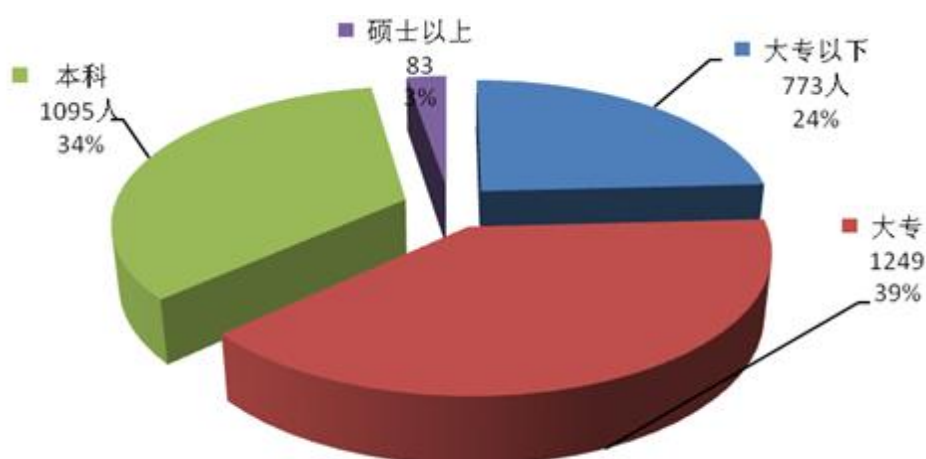
1、员工构成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含子公司）员工总数为3200人。员工构成按专业结构、教育程度、年龄结构划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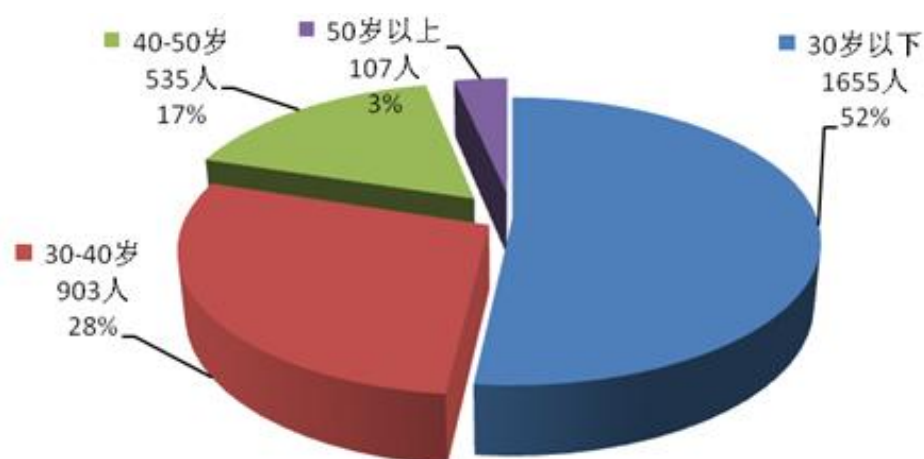
（1）按专业结构划分



(2) 按教育程度划分



(3) 按年龄结构划分



2、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及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薪酬政策

公司建有完善的薪酬考核体系，根据经营效益、未来发展目标及装饰行业薪酬水平等确定薪酬总体水平，通过绩效管理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并确定员工薪酬。

(2) 员工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根据公司战略目标，通过管理学院组织、实施培训，并以培养“人岗匹配、学习创新”为目标，以“全司智慧、共享成长”为组织原则，以“岗位工作技能”为重点，积极推动全司培训工作往纵深方向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多次新员工入职系列培训、中层管理技能系列培训、后备干部管理能力提升培训、人事专业技能培训、仓储专业技能系列培训、采购专业技能培训、资料员专员技能培训、前台岗位技能培训、管理培训生培养等各类专项培训工作。

(3) 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不需要承担离退休职工养老金及其他费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建立了清晰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严谨务实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治理的各个方面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相互独立。公司已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能够按制度规定规范运作，确保公司的重大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制度等要求。控股股东只是依据其持有的公司股权，通过在股东大会上行使其相应的权力。

2、关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并召开公司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20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公司。在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时，公司工作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共同查验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保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优先提供网络投票，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在议案审议过程中，均有股东发言的程序，所有股东享有同等的发言权，大会主持人、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听取所有参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至今未发生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未发生重大事项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

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不设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下设创新与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符合《公司法》等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任免按《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已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创新与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内部制度。

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并召开公司历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出席或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公司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事项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公司上市后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均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了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均能够得到充分保障，公司相关机构、人员均积极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独立董事均能顺利地履行职责。

（三）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中包括2名股东代表和1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的构成与来源均符合有关规定。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公司上市后的监事会会议决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了充分及时披露。

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勤勉尽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对外投资、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权益不受侵犯。

（四）关于经理层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公司内部已形成合理的选聘机制。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设立了总经理办公例会，总经理办公例会由总经理召集主持，讨论有关公司经营、管理、发展的重大事项，以及各中心（部门）、各分支机构提交审议的事项。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总经理办公会。

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职责明确，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经理层与各职能部门通过各种形式保持密切的沟通，按权限职责实施分级管理，分级掌控，保证各规章制度得到有力执行。经理层通过以上工作程序对公司日常经营实施有效控制。

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五）关于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文件的要求，先后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涵盖内部控制五要素范围，既有公司层面的制度，又有业务层面的流程规定。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财务报告编制、关联交易、工程项目管理、货币资金控制、采购环节控制、印章管理等等重要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为实现公司经营效益目标、合规合法目标、战略发展目标等，提供了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为保证内控管理工作的有效开展，公司设置了内控中心，配备了专职管理人员，隶属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门负责统筹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内控中心负责人被《公司章程》认定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直接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从机构设置、工作流程上保证了内控中心的独立性，有力的促进了公司内控管理工作。

（六）关于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承接、材料采购、工程施工和售后服务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能独立开展业务。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能够主动、及时、完整、充分地披露应披露的公司信息。主动信息披露意识较强。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能严格执行。公司上市后认真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的电话、邮箱、投资者关系平台等回复工作，详细解答投资者的咨询，妥善安

排投资者与公司管理人员的会面和交流。

(八) 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情况

经核查，2014年度，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2010年10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制定并开始实施。2011年12月29日，根据深圳证监局下发的《关于要求深圳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内幕信息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进行了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在定期报告、股权激励、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项时均对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并报送，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15 日	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确认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全部议案均表 决通过	2014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026 号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关于选举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选举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	2014 年 08 月 16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4-042 号《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1 月 25 日	《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叶远东作为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修改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	2014 年 11 月 26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4-069 号《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红兵	11	7	4	0	0	否
王全胜	7	2	5	0	0	否
杜庆山	7	2	5	0	0	否
马挺贵	4	3	1	0	0	否
魏达志	4	3	0	1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均能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特别是有关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募集资金使用、股权激励、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项，认真谨慎地发表独立意见，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民的利益。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定期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及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并对公司发展互联网家装及智能家居业务等提出了建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创新与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具体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1、创新与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与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布局海外市场进行了讨论并提出了建议，认为公司在拓展海外业务时应注意控制风险，确保公司的平稳运行。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积极搜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使得公司董事会顺利换届。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及监督，每季度审议了内控中心提交的工作报告及计划，对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核，在年报审计期间就公司年报审计时间安排、年报初步审计意见等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较好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职责。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度薪酬，并对董事会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了审核。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承接、材料采购、工程施工和售后服务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能独立开展业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已承诺未来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任何职务或领取报酬。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具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财产，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日常经营理由总经理负责。公司具有独立设立、调整各职能部门的权力，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进行任何形式干预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企业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并建立了完善的对子公司及分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均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同纳税的情形。

七、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绩效考核，对其薪酬采取“年薪+绩效”的方式。根据公司的年度经营状况和个人绩效完成情况对其进行考评，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年薪、绩效和报酬总额。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已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活动已初步涵盖公司所有运营环节，并加强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等活动的控制，建立了相应的控制政策和程序。

1、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公司章程》，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各层级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三会一层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同时，董事会下设创新与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下设工作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制度，通过这些制度的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规范运作。

2、经营管理方面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覆盖了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的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的有序、高效运行。公司内部制定了包括投标预决算、工程、人力资源、行政、采购、财务、审计、成本、质量安全、售后服务、事业部管控等管理运作程序和制度。公司根据组织架构，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并对各岗位制定了岗位说明书，确保了公司各项规章的有效执行。

3、财务控制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会计准则制度，进一步规范会计基础工作，严格遵循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税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持续补充完善并认真执行，规范了业务流程，加强了预算计划管理、费用与资金管理，按照国家对上市公司的合规合法要求，不断强化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

4、内部审计监督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查、监督、协调、评价公司内部控制及其他相关事宜等，

强化了董事会的决策功能，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内控中心，配备专职内部审计人员，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公司制定并实施了《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对审计对象、审计范围、审计程序、审计职责和权限等予以明确规定。通过内部审计独立客观的监督和评价活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运行的有效性和合规性进行审查和评价，有效降低内部控制风险，切实提高管理效能及营运效率，为防范资产流失、资源浪费和优化组织结构流程提供有力的保障。

5、信息披露控制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的具体工作，证券事务部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工作的日常工作部门，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严格遵照《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证了公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公司加大信息保密措施，防止信息外泄，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降低引发内幕交易的风险。公司健全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防范有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重大敏感事项发生前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风险控制

公司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定期对外部风险和内部风险进行识别，公司加强对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和道德风险等进行持续分析评估和及时监控，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理策略，以实现风险的有效控制。公司将风险控制措施融入经营管理之中。（1）健全风险管理制度，运用制度、流程防范风险；（2）完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3）强化过程风险控制。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以《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

件为依据，建立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流程。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1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股份”）管理层对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广田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的相关规定对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评价并确保该评价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我们的责任是对广田股份上述评价中所述的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并参照《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的建立和实施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因此，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广田股份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1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0年12月1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财务报告重大会计差错的认定及处理程序以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责任追究做了明确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事项补充等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1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5]4827001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田景亮、郑立红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5]48270011号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广田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

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田景亮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立红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8,899,954.89	2,119,198,387.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227,434.46	633,944,996.07
应收账款	6,685,909,735.01	4,470,707,124.89
预付款项	160,913,492.79	131,357,637.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462,168.07	6,834,073.4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063,233.80	118,288,788.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92,686,034.45	625,089,473.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827,299.03	486,385.11
流动资产合计	10,337,989,352.50	8,105,906,866.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000,000.00	29,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94,366.98	
投资性房地产	11,666,085.02	7,518,000.00
固定资产	408,487,838.93	370,961,019.18
在建工程	20,556,003.55	28,449,805.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055,394.72	48,332,148.72
开发支出		
商誉	276,253,266.07	112,476,548.93
长期待摊费用	8,590,268.08	7,632,28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093,379.00	62,057,550.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631,398.97	64,321,19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9,228,001.32	730,748,554.56
资产总计	11,327,217,353.82	8,836,655,420.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9,500,000.00	704,9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7,731,377.45	579,288,052.75
应付账款	3,210,456,791.21	2,301,204,944.12
预收款项	108,758,743.86	103,756,868.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841,400.86	24,889,724.63
应交税费	328,859,605.74	192,563,829.46
应付利息	23,424,657.45	23,424,657.50
应付股利	19,920,818.86	
其他应付款	68,883,972.21	39,596,083.3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45,938,493.15	517,818,356.15
流动负债合计	6,396,315,860.79	4,487,532,516.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96,223,370.19	595,244,424.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23,200.00	3,543,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7,646,570.19	598,787,624.67
负债合计	7,043,962,430.98	5,086,320,140.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7,177,000.00	517,17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49,897,428.00	1,941,015,928.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160.7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376,062.71	153,164,254.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05,675,108.76	1,099,919,709.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79,118,438.71	3,711,276,892.45
少数股东权益	104,136,484.13	39,058,387.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3,254,922.84	3,750,335,280.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27,217,353.82	8,836,655,420.72

法定代表人：范志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延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石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50,501,057.71	1,804,214,895.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5,155,307.26	633,944,996.07
应收账款	5,901,867,030.75	4,365,140,136.35
预付款项	136,817,134.83	100,665,501.66
应收利息	1,920,202.02	6,068,120.1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8,336,338.22	150,962,228.60
存货	532,680,551.80	547,464,440.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6,222.03	486,385.11
流动资产合计	9,207,493,844.62	7,608,946,703.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000,000.00	29,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53,341,499.15	817,053,883.3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234,171.91	11,931,248.11
在建工程	20,556,003.55	13,381,634.3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37,675.09	2,187,179.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25,124.08	5,115,056.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702,609.91	51,473,76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321,19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8,097,083.69	994,463,965.48
资产总计	10,415,590,928.31	8,603,410,669.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0,000,000.00	6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35,787,607.96	579,288,052.75
应付账款	2,571,417,944.88	2,150,645,555.92
预收款项	102,789,359.22	98,179,668.13
应付职工薪酬	13,090,169.81	19,423,259.87
应交税费	289,719,367.29	188,057,355.75
应付利息	23,424,657.45	23,424,657.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998,234.16	28,430,646.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45,938,493.15	517,818,356.15
流动负债合计	5,585,165,833.92	4,285,267,552.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96,223,370.19	595,244,424.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23,200.00	3,543,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7,646,570.19	598,787,624.67
负债合计	6,232,812,404.11	4,884,055,177.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7,177,000.00	517,17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51,452,722.76	1,942,571,222.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376,062.71	153,164,254.46
未分配利润	1,507,772,738.73	1,106,443,014.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2,778,524.20	3,719,355,491.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15,590,928.31	8,603,410,669.3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787,970,298.50	8,691,326,910.46
其中：营业收入	9,787,970,298.50	8,691,326,910.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47,955,522.20	8,071,848,816.70
其中：营业成本	8,127,547,137.58	7,314,445,752.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3,471,376.55	285,422,008.21
销售费用	156,035,521.12	137,252,353.41
管理费用	169,739,749.76	145,882,940.93
财务费用	143,315,317.75	80,157,426.55
资产减值损失	227,846,419.44	108,688,335.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33.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33.0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0,009,143.28	619,478,093.76
加：营业外收入	7,593,834.47	3,632,690.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0,116.97	66,114.00
减：营业外支出	229,271.60	304,466.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5,271.60	104,466.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7,373,706.15	622,806,317.91
减：所得税费用	97,703,291.02	94,636,380.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670,415.13	528,169,936.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6,543,757.02	522,926,652.37
少数股东损益	13,126,658.11	5,243,284.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60.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60.7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60.7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60.7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9,663,254.37	528,169,936.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6,536,596.26	522,926,652.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26,658.11	5,243,284.6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4	1.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2	1.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范志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延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石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895,096,565.82	8,371,127,124.67
减：营业成本	7,370,685,822.06	7,045,802,635.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9,978,807.10	277,025,226.00
销售费用	136,968,836.76	125,993,694.95
管理费用	126,673,308.14	106,710,657.40
财务费用	142,038,218.74	81,650,683.34
资产减值损失	199,567,065.96	103,548,044.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33.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33.0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9,178,874.04	630,396,183.29
加：营业外收入	6,117,211.02	3,012,767.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0,116.97	
减：营业外支出	165,990.76	2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1,990.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5,130,094.30	633,208,950.34
减：所得税费用	93,012,011.85	95,472,640.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2,118,082.45	537,736,309.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2,118,082.45	537,736,309.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71,709,983.71	5,610,546,459.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8,611.93	23,809.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836,033.30	32,674,22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7,274,628.94	5,643,244,496.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7,196,939.83	4,919,644,414.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926,489.46	223,490,09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896,237.46	371,421,936.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986,044.53	186,223,89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2,005,711.28	5,700,780,33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268,917.66	-57,535,841.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2,327.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9,770.86	82,5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885,486.14	189,583,893.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967,584.78	189,666,413.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548,625.58	103,365,022.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900,000.00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3,125,915.6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06,583.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681,124.60	108,365,022.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6,460.18	81,301,390.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650,3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6,500,000.00	934,9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1,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50,069.15	3,1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7,550,069.15	2,143,780,3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5,360,000.00	1,347,8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598,702.07	116,308,100.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65,452.56	197,848,351.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9,924,154.63	1,662,016,45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25,914.52	481,763,88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89.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173,302.37	505,529,436.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8,337,133.49	882,807,696.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6,510,435.86	1,388,337,133.4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6,460,176.16	5,344,603,601.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86,939.36	21,277,89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7,947,115.52	5,365,881,496.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22,166,729.52	4,710,082,346.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620,245.45	164,293,701.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1,364,380.30	361,126,851.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777,296.48	203,897,15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1,928,651.75	5,439,400,05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18,463.77	-73,518,554.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808,355.98	142,111,815.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859,855.98	142,111,81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847,359.88	17,182,096.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186,193,248.79	130,000,000.00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140,608.67	152,182,096.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19,247.31	-10,070,281.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650,34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0,000,000.00	9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1,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850,069.15	3,1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0,850,069.15	2,118,790,3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0.00	1,325,9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157,482.11	114,560,814.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78,379.40	197,848,351.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5,135,861.51	1,638,369,16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714,207.64	480,421,17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2,451,918.72	396,832,338.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8,353,642.32	741,521,30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0,805,561.04	1,138,353,642.3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7,177,000.00				1,941,015,928.00				153,164,254.46		1,099,919,709.99	39,058,387.60	3,750,335,280.05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7,177,000.00				1,941,015,928.00			153,164,254.46		1,099,919,709.99	39,058,387.60	3,750,335,280.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81,500.00	-7,160.76		53,211,808.25		405,755,398.77	65,078,096.53	532,919,642.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60.76				536,543,757.02	13,126,658.11	549,663,254.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81,500.00							8,881,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81,500.00							8,881,5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211,808.25		-130,788,358.25		-77,576,5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211,808.25		-53,211,808.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576,550.00		-77,576,55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1,951,438.42	51,951,438.42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7,177,000.00				1,949,897,428.00	-7,160.76		206,376,062.71		1,505,675,108.76	104,136,484.13	4,283,254,922.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2,000,000.00				1,832,894,388.00				99,390,623.52		682,368,618.56	33,815,103.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512,000,000.00				1,832,894,388.00				99,390,623.52		682,368,618.56	33,815,103.00	3,160,468,733.08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5,177,000.00				108,121,540.00				53,773,630.94		417,551,091.43	5,243,284.60	589,866,546.97
（一）综合 收益总额											522,926,652.37	5,243,284.60	528,169,936.97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5,177,000.00				108,121,540.00								113,298,540.00
1. 股东投入 的普通股	5,177,000.00				100,473,340.00								105,650,340.00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7,648,200.00								7,648,200.00
4. 其他													
（三）利润 分配									53,773,630.94		-105,375,560.94		-51,601,930.00
1. 提取盈余 公积									53,773,630.94		-53,773,630.94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或股东） 的分配											-51,601,930.00		-51,601,930.00
4.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7,177,000.00				1,941,015,928.00			153,164,254.46		1,099,919,709.99	39,058,387.60	3,750,335,280.0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7,177,000.00				1,942,571,222.76				153,164,254.46	1,106,443,014.53	3,719,355,491.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7,177,000.00				1,942,571,222.76				153,164,254.46	1,106,443,014.53	3,719,355,491.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81,500.00				53,211,808.25	401,329,724.20	463,423,032.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2,118,082.45	532,118,082.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8,881,500.00						8,881,500.00

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81,500.00						8,881,5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3,211,808.25	-130,788,358.25		-77,576,5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211,808.25	-53,211,808.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576,550.00		-77,576,55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7,177,000.00				1,951,452,722.76			206,376,062.71	1,507,772,738.73		4,182,778,524.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2,000,000.00				1,834,449,682.76				99,390,623.52	674,082,266.06	3,119,922,572.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2,000,000.00				1,834,449,682.76				99,390,623.52	674,082,266.06	3,119,922,572.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77,000.00				108,121,540.00				53,773,630.94	432,360,748.47	599,432,919.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7,736,309.41	537,736,309.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77,000.00				108,121,540.00						113,298,54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177,000.00				100,473,340.00						105,650,34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648,200.00						7,648,20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773,630.94	-105,375,560.94	-51,601,93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3,773,630.94	-53,773,630.9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51,601,930.00	-51,601,930.00

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517,177,000.00				1,942,571,222.76				153,164,254.46	1,106,443,014.53	3,719,355,491.7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系由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叶远西作为发起人，于2008年6月24日以原深圳广田集团有限公司为主体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8月26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领取注册号44030110300113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1003号京基东方都会大厦1-2层。法定代表人为范志全。本公司主要提供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劳务，属建筑装饰行业。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万元，股本总数12,000万股，全部为发起人持有，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

2009年10月26日，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10%的股权以2,6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广拓投资有限公司。

2010年8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0]1172号文），本公司于2010年9月15

日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4,000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60,000,000.00元。2010年9月29日，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当年12月31日股本1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2元现金（含税），同时每10股送红股10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60,000,000.00元增加至320,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当年12月31日股本32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1元现金（含税），同时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20,000,000.00元增加至512,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本年度行权5,177,000份，行权后本公司实收资本由512,000,000.00元增加至517,177,000.00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1,717.70万股，详见附注七、32。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承担境内、外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的设计、生产、制作、安装及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生产和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及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制作、安装以及经营；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以上各项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报经审批的项目，涉及有关主管部门资质许可的需取得资质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本公司母公司为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叶远西。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14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报告期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说明：

本公司于2013年12月25日召开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3,063万元收购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于2014年2月1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于2014年5月15日召开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该公司于2014年6月1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名称由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6月1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在澳门设立控股子公司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装饰装修行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5“收入”、19“无形资产（2）研究与开发支出”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位于澳门的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澳门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

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

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

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

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

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本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应收款项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设计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非工程施工和设计成本类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工程施工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平时，在单个工程项目下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及相应的施工间接费用等。期末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毛利。期末，未完工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成本及累计确认的工程施工毛利与对应的工程结算对抵，余额列示于存货项目。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

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

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23.75%-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上。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

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收入

（1）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本公司合同完工进度按项目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申报，并由甲方（建设方）和监理单位签字（章）确认后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

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6、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

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

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上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不适用，根据准则要求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4年1月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后，本公司将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长期股权投资	-29,000,000.00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29,000,000.0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1、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设计业务收入自2012年11月1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6%。	应税收入按6%、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本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的营业税税率为3%。	按应税营业额的3%、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计缴。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的规定，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12年11月5日，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244200422），有效期为三年，2012-2014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1日，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344200840），有效期为三年，2013-2015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为在澳门设立的公司，其所得补充税按照超额累计税率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5,878.94	1,047,288.59
银行存款	2,207,896,151.46	1,900,819,932.90
其他货币资金	100,607,924.49	217,331,165.54
合计	2,308,899,954.89	2,119,198,387.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502,177.68	0.00

其他说明

年末银行存款中包含定期存款191,781,594.54元（年初为513,530,088.00元），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汇票及保函保证金为98,596,713.14元、劳务工工资保证金2,011,211.35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48,675.80	23,6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29,678,758.66	610,344,996.07
合计	236,227,434.46	633,944,996.07

(2) 商业承兑汇票的保理情况

于2014年，本公司累计向金融机构转让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858,957,395.53元（2013年：人民币1,080,685,668.58元）。根据协议，金融机构放弃向本公司的追索权，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转让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人民币858,957,395.53元（2013年：人民币1,080,685,668.58元），发生的转让费用为人民币23,525,695.41元（2013年：人民币8,833,458.49元）。

(3) 年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情况（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备注
新疆红光山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2014-10-30	2015-04-30	2,095,933.00	是	
新疆红光山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2014-10-17	2015-04-17	1,289,578.00	是	
天津中联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14-10-28	2015-04-28	1,130,000.00	是	
东源县坚基矿业有限公司	2014-7-15	2015-1-15	1,000,000.00	是	
新疆红光山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2014-09-05	2015-03-05	892,235.75	是	
合计			6,407,746.75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02,655,801.58	100.00%	616,746,066.57	8.45%	6,685,909,735.01	4,808,785,154.54	100.00%	338,078,029.65	7.03%	4,470,707,124.89

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02,655,801.58	100.00%	616,746,066.57	8.45%	6,685,909,735.01	4,808,785,154.54	100.00%	338,078,029.65	7.03%	4,470,707,124.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073,428,299.64	253,678,329.92	5.00%
1 至 2 年	1,649,771,133.16	164,977,113.31	10.00%
2 至 3 年	458,187,805.27	137,456,341.58	30.00%
3 年以上	121,268,563.51	60,634,281.76	50.00%
合计	7,302,655,801.58	616,746,066.57	8.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24,854,777.33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99,378,000.00	1年以内	2.73	9,968,900.00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86,843,860.95	1年以内	2.56	9,342,193.05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86,554,549.75	1年以内	2.55	9,327,727.49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21,867,720.49	2年以内	1.67	9,326,772.0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09,400,000.00	1年以内	1.50	5,470,000.00
合计	—	804,044,131.19	—	11.01	43,435,592.59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6,418,448.05	66.13%	102,844,618.12	78.29%
1 至 2 年	44,686,332.45	27.77%	28,513,019.50	21.71%
2 至 3 年	9,808,712.29	6.10%		
合计	160,913,492.79	--	131,357,637.6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1年的款项金额为54,495,044.74元，主要是因为公司预付给供应商的材料款尚余部分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无关联关系	9,809,000.00	2014年	预付广告费
第二名	无关联关系	5,800,000.00	2014年	预付材料款
第三名	无关联关系	4,268,688.13	2014年	预付材料款
第四名	无关联关系	4,060,000.00	2014年	预付材料款
第五名	无关联关系	2,768,775.26	2014年	预付材料款
合计		26,706,463.39		

其他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462,168.07	6,834,073.46
合计	2,462,168.07	6,834,073.46

(2) 本公司应收利息无逾期情况。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1,797,537.64	100.00%	24,734,303.84	14.40%	147,063,233.80	134,607,322.33	100.00%	16,318,533.71	12.12%	118,288,788.62
合计	171,797,537.64	100.00%	24,734,303.84	14.40%	147,063,233.80	134,607,322.33	100.00%	16,318,533.71	12.12%	118,288,788.6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6,208,161.17	4,310,408.05	5.00%
1 至 2 年	45,864,909.04	4,586,490.92	10.00%
2 至 3 年	20,124,144.30	6,037,243.30	30.00%
3 年以上	19,600,323.13	9,800,161.57	50.00%
合计	171,797,537.64	24,734,303.84	14.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991,299.51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57,714.1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其中无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43,120,531.08	99,825,672.51
往来款	20,078,964.90	23,939,796.84
备用金借支	5,532,084.03	7,821,281.22
其他	3,065,957.63	3,020,571.76
合计	171,797,537.64	134,607,322.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9,429,499.20	1 年以内	11.31%	971,474.96
第二名	保证金	10,100,000.00	1 年以内	5.88%	505,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7,221,262.64	2 年以上	4.20%	3,218,631.32
第四名	保证金	6,718,560.95	1-2 年	3.91%	671,856.10
第五名	保证金	3,900,000.00	1-2 年	2.27%	390,000.00
合计	--	47,369,322.79	--	27.57%	5,756,962.38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96,453.00		7,896,453.00	7,142,379.14		7,142,379.14

在产品	8,043,250.41		8,043,250.41	242,250.24		242,250.24
库存商品	57,655,794.76		57,655,794.76	23,129,423.41		23,129,423.41
周转材料	385,867.93		385,867.93	358,966.22		358,966.22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18,656,487.70		618,656,487.70	592,231,854.37		592,231,854.37
委托加工物资	48,180.65		48,180.65	1,984,599.98		1,984,599.98
合计	692,686,034.45		692,686,034.45	625,089,473.36		625,089,473.36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存货没有发生跌价的情形，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注 1）	95,000,000.00	
一年内回购的投资款项（注 2）	5,000,000.00	
拟出售的房产（注 3）	3,611,077.00	
预付租金	216,222.03	486,385.11
合计	103,827,299.03	486,385.11

其他说明：

注1：2014年10月31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融基金）与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成都瑞晟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闫守北、四川发展瑞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新成国际一期项目合作协议》，广融基金为新成国际项目提供融资1亿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11月11日至2015年11月10日止，融资主要用于成都新成国际项目应付账款及后续装修工程款的支付，其中专项用于支付本公司装修工程款的资金不低于6,000万元。

注2：因注1所述原因，广融基金以500万元价格受让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11.59%股权，作为本公司对成都新成国际项目融资安全的保障措施，该款项将于一年内由对方原价回购。

注3：该房产系抵债收到的房产，公司拟于一年内处置完毕。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4,000,000.00		24,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4,000,000.00		24,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24,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2) 年末无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市新基点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9.10%	
天筑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9,000,000.00		5,000,000.00	24,000,000.00					--	

(4) 本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出现减值的情况。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晋能广田		900,000.00		-5,633.02						894,366.98	

(朔州) 新型建材 有限公司											
小计		900,000.00		-5,633.02						894,366.98	
合计		900,000.00		-5,633.02						894,366.98	

其他说明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740,000.00			10,74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4,784,293.00			4,784,293.0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4,784,293.00			4,784,293.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524,293.00			15,524,293.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22,000.00			3,222,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636,207.98			636,207.98
(1) 计提或摊销	636,207.98			636,207.9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858,207.98			3,858,207.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666,085.02			11,666,085.02
2.期初账面价值	7,518,000.00			7,518,000.00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大连城市印象房产	1,301,527.02	正在办理过程中
大连银杏苑房产	3,383,558.00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4,685,085.02	

其他说明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4,142,675.61	59,116,164.52	8,986,445.05	14,068,346.75	34,607,172.35	430,920,804.28
2.本期增加金额	42,640,709.44	11,749,959.89	2,471,428.23	9,267,966.41	3,523,108.44	69,653,172.41

(1) 购置	41,239,974.44	11,744,959.89	2,226,186.95	2,136,951.52	1,056,467.79	58,404,540.5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1,400,735.00	5,000.00	245,241.28	7,131,014.89	2,466,640.65	11,248,631.82
3.本期减少金额	1,400,735.00	290,917.72	136,844.60	2,633,666.00	917,648.08	5,379,811.40
(1) 处置或报废	1,400,735.00	290,917.72	136,844.60	2,633,666.00	917,648.08	5,379,811.40
4.期末余额	355,382,650.05	70,575,206.69	11,321,028.68	20,702,647.16	37,212,632.71	495,194,165.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110,457.55	6,860,271.98	5,394,698.52	7,691,886.74	24,902,470.31	59,959,785.10
2.本期增加金额	9,967,139.46	7,165,539.12	3,217,232.57	5,886,131.58	3,001,669.91	29,237,712.64
(1) 计提	9,908,786.56	7,162,749.62	3,080,511.85	2,944,612.99	1,866,412.05	24,963,073.07
(2) 企业合并转入	58,352.90	2,789.50	136,720.72	2,941,518.59	1,135,257.86	4,274,639.57
3.本期减少金额	58,352.90		126,829.15	1,447,104.93	858,884.40	2,491,171.38
(1) 处置或报废	58,352.90		126,829.15	1,447,104.93	858,884.40	2,491,171.38
4.期末余额	25,019,244.11	14,025,811.10	8,485,101.94	12,130,913.39	27,045,255.82	86,706,326.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0,363,405.94	56,549,395.59	2,835,926.74	8,571,733.77	10,167,376.89	408,487,838.93
2.期初账面价值	299,032,218.06	52,255,892.54	3,591,746.53	6,376,460.01	9,704,702.04	370,961,019.1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284,829,239.97	正在办理过程中

惠州市方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厂房	21,473,156.00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306,302,395.97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用房装修	20,556,003.55		20,556,003.55	13,619,614.27		13,619,614.27
惠州市方特厂房				12,055,832.58		12,055,832.58
方特幕墙车间设备				2,774,358.97		2,774,358.97
合计	20,556,003.55		20,556,003.55	28,449,805.82		28,449,805.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用房装修-瑞思国际 2-4 层办公室	14,000,000.00	10,657,979.95	3,060,514.71			13,718,494.66	98.00%	98.00%				其他
惠州市方特厂房	21,000,000.00	12,055,832.58	9,417,323.42	21,473,156.00			100.00%	100.00%				其他
方特幕墙车间设备	2,800,000.00	2,774,358.97	36,676.99	2,811,035.96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37,800,000.00	25,488,171.50	12,514,515.12	24,284,191.96		13,718,494.66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030,903.08			3,425,963.96	53,456,867.04
2.本期增加金额	8,950,000.00	19,500.00	0.00	2,854,843.62	11,824,343.62
(1) 购置	8,950,000.00			2,854,843.62	11,804,843.6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9,500.00			19,5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8,980,903.08	19,500.00		6,280,807.58	65,281,210.6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01,930.43			1,222,787.89	5,124,718.32
2.本期增加金额	1,216,989.24	2,762.50	0.00	881,345.88	2,101,097.62
(1) 计提	1,216,989.24	1,137.50		881,345.88	2,099,472.62
(2) 合并转入		1,625.00			1,625.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118,919.67	2,762.50		2,104,133.77	7,225,815.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861,983.41	16,737.50		4,176,673.81	58,055,394.72
2.期初账面价值	46,128,972.65			2,203,176.07	48,332,148.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深圳市广田方特 幕墙科技有限公 司	63,968,273.46					63,968,273.46
成都市广田华南 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8,508,275.47					48,508,275.47
深圳市新华丰生 生态环境发展有 限公司			14,595,883.90			14,595,883.90
南京广田柏森实 业有限责任公司			149,180,833.24			149,180,833.24
合计	112,476,548.93		163,776,717.14			276,253,266.07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本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经测试，确定上述商誉未发生减值。本公司以上述四家被投资单位分别作为4个资产组，将商誉分摊至各资产组，分别计算上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其中关键假设及其依据如下：

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15年至2019年的财务预算确定，按照合理的递增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并采用基于各单位不同债务结构的折现率（10.70%-11.18%）。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时考虑了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营业收入和毛利。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合理变化不会导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632,285.70	7,533,136.95	5,495,609.86	1,079,544.71	8,590,268.08

合计	7,632,285.70	7,533,136.95	5,495,609.86	1,079,544.71	8,590,268.08
----	--------------	--------------	--------------	--------------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1,480,370.41	104,911,546.14	354,396,563.36	53,656,196.57
可抵扣亏损	50,393,675.13	12,598,418.79	32,365,724.16	8,091,431.05
尚未支付的利息	68,658,219.11	10,298,732.87		
固定资产折旧	906,122.43	284,681.20	1,239,690.34	309,922.59
合计	761,438,387.08	128,093,379.00	388,001,977.86	62,057,550.2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62,336.99	725.12
可抵扣亏损		6,186,452.05
合计	762,336.99	6,187,177.17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注）	50,000,000.00	
预付购房款		64,321,196.00
其他长期款项	2,631,398.97	
合计	52,631,398.97	64,321,196.00

其他说明：

注：2014年1月21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融基金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委托其向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磐龙”）发放委托贷款5000万元，期限6个月，自2014年1月21日至2014年7月21日，委托贷款用途为用于凤凰新天地项目开发。青岛磐龙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并提供了平度市青岛路青岛地权市字第2013140203号、青房地权市字第2013155049号两块共82311平方米的土地作为上述贷款的抵押担保。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委托贷款

已逾期，本公司已采取诉讼保全措施，详见附注十三、2、或有事项。

1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14,990,000.00
保证借款	434,500,000.00	260,000,000.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00	430,000,000.00
合计	699,500,000.00	704,99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保证借款的担保方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十一、5关联方交易情况。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007,718.81	
银行承兑汇票	865,723,658.64	579,288,052.75
合计	867,731,377.45	579,288,052.7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166,007,172.71	1,300,788,408.51
1-2 年	753,584,255.24	998,724,044.71
2-3 年	281,995,990.87	892,474.45
3 年以上	8,869,372.39	800,016.45
合计	3,210,456,791.21	2,301,204,944.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已完工工程项目暂估的工程成本	1,044,449,618.50	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成本。
合计	1,044,449,618.50	--

其他说明：

- 1)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 2)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一、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1年的款项为1,044,449,618.50元，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成本。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8,597,508.55	103,756,868.09
1-2 年	161,235.31	
合计	108,758,743.86	103,756,868.09

- (2) 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889,724.63	265,674,756.06	267,723,079.83	22,841,400.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190,698.79	18,190,698.79	
合计	24,889,724.63	283,865,454.85	285,913,778.62	22,841,400.8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628,311.77	236,101,599.81	238,195,505.99	22,534,405.59
2、职工福利费		9,735,225.59	9,735,225.59	
3、社会保险费		5,018,066.69	5,018,066.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08,046.50	4,208,046.50	
工伤保险费		389,403.17	389,403.17	
生育保险费		420,617.02	420,617.02	
4、住房公积金		8,300,399.44	8,300,399.4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1,412.86	6,519,464.53	6,473,882.12	306,995.27
合计	24,889,724.63	265,674,756.06	267,723,079.83	22,841,400.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913,307.38	16,913,307.38	
2、失业保险费		1,277,391.41	1,277,391.41	
合计		18,190,698.79	18,190,698.79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734,989.16	-7,299,682.53
营业税	235,000,839.54	156,904,448.02
企业所得税	78,065,521.07	26,167,903.17
个人所得税	152,842.98	633,248.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75,437.63	10,975,677.47
教育费附加	8,209,206.75	5,028,766.18
其他	590,746.93	153,469.10
合计	328,859,605.74	192,563,829.46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公司债券利息	23,424,657.45	23,424,657.50
合计	23,424,657.45	23,424,657.50

26、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柏森原投资者	19,920,818.86	
合计	19,920,818.86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50,893,266.57	27,583,806.29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2,291,796.05	8,711,934.83
应付其他	5,698,909.59	3,300,342.18
合计	68,883,972.21	39,596,083.30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一、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45,938,493.15	517,818,356.15
合计	1,045,938,493.15	517,818,356.1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2013 年	100.00	2013-04-10	2014-04-09	500,000,000.00	517,818,356.15		6,631,643.85		524,450,000.00		

度短期 融资券										
2014 年 度短期 融资券	100.00	2014-03-24	2015-03-23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9,075,342.47			529,075,342.47
2014 年 度短期 融资券	100.00	2014-06-06	2015-06-05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6,863,150.68			516,863,150.68
合计	--	--	--	1,500,000,000.00	517,818,356.15	1,000,000,000.00	52,570,137.00		524,450,000.00	1,045,938,493.15

其他说明：

2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596,223,370.19	595,244,424.67
合计	596,223,370.19	595,244,424.67

(2) 应付债券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 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 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年 偿还	年末余额
2013 年 公 司 债 券 (第一期)	100 元	2013/4/25	5 年期	6 亿元	595,244,424.67		978,945.52		596,223,370.19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43,200.00	180,000.00	1,500,000.00	2,223,200.00	项目尚未验收
合计	3,543,200.00	180,000.00	1,500,000.00	2,223,2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建筑砂浆的轻质 化关键技术研发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建筑室内健康型 建材技术及产品 研发	643,200.00	180,000.00			823,200.00	与收益相关
建筑室内健康型 建材产业化技术 与集成示范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建筑再生料在既 有建筑改造中综 合利用应用示范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43,200.00	180,000.00	1,500,000.00		2,223,200.00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受让款	49,200,000.00	
合计	49,200,000.00	

其他说明：

应付南京柏森股权受让款。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7,177,000.00						517,177,000.00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18,705,228.00			1,918,705,228.00
其他资本公积	22,310,700.00	8,881,500.00		31,192,200.00
合计	1,941,015,928.00	8,881,500.00		1,949,897,428.00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60.76			-7,160.76		-7,160.7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60.76			-7,160.76		-7,160.7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160.76			-7,160.76		-7,160.76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3,164,254.46	53,211,808.25		206,376,062.71
合计	153,164,254.46	53,211,808.25		206,376,062.7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9,919,709.99	682,368,618.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99,919,709.99	682,368,618.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6,543,757.02	522,926,652.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211,808.25	53,773,630.94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576,550.00	51,601,93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05,675,108.76	1,099,919,709.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83,384,177.64	8,126,784,052.51	8,690,115,464.71	7,313,908,752.20
其他业务	4,586,120.86	763,085.07	1,211,445.75	537,000.00
合计	9,787,970,298.50	8,127,547,137.58	8,691,326,910.46	7,314,445,752.20

3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83,984,424.77	250,584,595.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94,539.94	17,559,315.23
教育费附加	14,003,614.94	12,186,417.50
堤围费及其他	5,688,796.90	5,091,680.38
合计	323,471,376.55	285,422,008.21

其他说明：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及福利	70,146,168.04	72,062,072.93
售后服务费用	14,658,014.63	14,054,889.01
差旅费	11,739,900.03	9,364,406.83
租赁费	10,434,055.77	8,865,770.82
办公费	8,157,369.98	8,272,835.89
业务费	7,420,388.28	7,434,880.99
汽车费用	4,320,878.73	4,033,875.52
广告宣传费	11,354,255.41	3,643,639.17
折旧费	2,579,621.14	2,614,664.60
邮电费	1,993,750.51	568,638.70
其他	13,231,118.60	6,336,678.95
合计	156,035,521.12	137,252,353.41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及福利	81,369,186.88	67,228,555.08
租赁费	14,494,745.44	12,720,699.91
折旧与摊销	14,693,715.38	12,141,925.94
股份支付费用	8,881,500.00	7,648,200.00
办公费	6,819,959.73	7,159,511.56
差旅费	6,429,510.27	4,960,519.18
咨询费	4,153,972.76	4,368,804.88
其他税费	4,725,603.93	4,344,019.32
业务费	3,968,623.53	4,158,757.34
汽车费用	3,657,234.32	2,680,809.23
其他	20,545,697.52	18,471,138.49
合计	169,739,749.76	145,882,940.93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3,721,392.83	93,974,430.74
利息收入	-25,449,366.18	-28,294,986.32
汇兑损益	-808.47	4,296.54
票据转让成本	23,525,695.41	8,833,458.49
其他	1,518,404.16	5,640,227.10
合计	143,315,317.75	80,157,426.55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27,846,419.44	108,688,335.40
合计	227,846,419.44	108,688,335.40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33.02	
合计	-5,633.02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30,116.97	66,114.00	330,116.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0,116.97	66,114.00	330,116.97
政府补助	7,263,346.42	3,561,576.85	7,263,346.42
其他	371.08	5,000.00	371.08
合计	7,593,834.47	3,632,690.85	7,593,834.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3,143,050.00	1,799,9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金	1,64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500,000.00	5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政府资金补助	512,219.75	293,676.85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468,076.67	13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263,346.42	3,561,576.85	--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5,271.60	104,466.70	145,271.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5,271.60	104,466.70	145,271.60
对外捐赠	84,000.00	200,000.00	84,000.00
合计	229,271.60	304,466.70	229,271.60

4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8,815,268.21	118,276,555.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111,977.19	-23,640,174.18
合计	97,703,291.02	94,636,380.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7,373,706.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106,055.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7,801.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96,947.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57,325.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86,452.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1,611.87
所得税费用	97,703,291.02

其他说明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4。

4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3,564,626.99	3,171,627.37
利息收入	16,262,322.31	19,337,553.37
政府补助	5,943,346.42	3,022,567.05
押金及保证金收款	19,065,737.58	7,142,479.48

合计	64,836,033.30	32,674,227.27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64,597,359.80	56,770,579.21
销售费用	83,281,884.25	62,780,430.41
手续费	1,552,034.16	3,008,807.47
往来款	6,714,157.99	34,555,858.10
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	39,806,608.33	27,409,404.91
其他营业外支出	34,000.00	1,698,810.86
合计	195,986,044.53	186,223,890.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	408,564,290.14	189,383,893.65
收回的购房款	64,321,196.00	
收回理财产品		200,000.00
合计	472,885,486.14	189,583,893.6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单支出	71,906,583.34	
并购交易的中介费	1,200,000.00	
合计	73,106,583.3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退回的票据保证金	200,850,069.15	
收回的定期存单质押保证金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专项补助		3,140,000.00
合计	201,050,069.15	3,1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手续费	1,600,000.00	7,400,000.00
票据保证金等	80,365,452.56	190,448,351.86
合计	81,965,452.56	197,848,351.8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49,670,415.13	528,169,936.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7,846,419.44	108,688,335.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599,281.05	23,562,917.10
无形资产摊销	2,099,472.62	1,571,875.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95,609.86	5,460,142.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845.37	38,352.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025,605.90	82,810,508.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3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111,967.69	-23,640,174.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378,388.96	-50,034,529.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3,918,919.82	-1,148,983,311.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9,239,102.48	407,171,904.54
其他	8,881,500.00	7,648,2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268,917.66	-57,535,841.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16,510,435.86	1,388,337,133.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88,337,133.49	882,807,696.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173,302.37	505,529,436.59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5,430,000.00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304,084.32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73,125,915.68

其他说明：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16,510,435.86	1,388,337,133.49
其中：库存现金	395,878.94	1,047,288.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16,114,556.92	1,387,289,844.9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6,510,435.86	1,388,337,133.49

其他说明：

年末银行存款中包含定期存款191,781,594.54元（年初为513,530,088.00元），其他货币资金中汇票及保函保证金为98,596,713.14元，劳务工工资保证金为2,011,211.35元，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未将其认定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607,924.49	货币资金中其他货币资金用于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
无形资产	9,034,129.96	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用于短期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109,642,054.45	--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506,779.85
其中：美元	752.11	6.1190	4,602.17
澳门元	3,268,256.36	0.7656	2,502,177.68
应收账款	--	--	1,542,923.30
澳门元	2,015,312.57	0.7656	1,542,923.30
应付账款			3,073,827.88
其中：澳门元	4,014,926.70	0.7656	3,073,827.88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5 月 31 日	204,000,000.00	60.00%	购买	2014 年 05 月 3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357,997,103.23	7,915,736.58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31 日	30,630,000.00	51.00%	购买	2014 年 01 月 3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73,399,389.24	229,698.74

司								
---	--	--	--	--	--	--	--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 现金	204,000,000.00	30,63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204,000,000.00	30,63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4,819,166.76	16,034,116.10
商誉	149,180,833.24	14,595,883.9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①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公司收购上述公司合并成本全部由现金支付，不涉及公允价值的确定。

②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陆宁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南京柏森60%股权定价依本次收购业绩承诺期合计净利润A确定，若14800万元≤A<16200万元，股权定价为20,400.00万元，若16200万元≤A<17600万元，股权定价为22,440.00万元，若17600 万元≤A，股权定价为26,520万元。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507,754,665.73	507,754,665.73	44,315,982.41	44,315,982.41
货币资金	6,787,839.86	6,787,839.86	6,355,121.20	6,355,121.20
应收款项	452,810,872.84	452,810,872.84	493,556.74	493,556.74
存货	2,791,675.37	2,791,675.37	8,426,496.76	8,426,496.76
固定资产	6,049,564.31	6,049,564.31	924,427.94	924,427.94
无形资产	17,875.00	17,875.00		
负债：	416,389,387.79	416,389,387.79	12,875,627.10	12,875,627.10
借款	47,500,000.00	47,500,000.00	5,870,000.00	5,870,000.00
应付款项	285,351,215.43	285,351,215.43	865,764.64	865,76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91,365,277.94	91,365,277.94	31,440,355.31	31,440,355.3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1,365,277.94	91,365,277.94	31,440,355.31	31,440,355.3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不需要重新分类或指定，经分析评估，上述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不存在差异。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4年3月13日，本公司新设成立广田澳门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澳门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99%，自设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幕墙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深圳	深圳	装饰设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智能化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建筑装饰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装饰设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生产加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房地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华南	成都	建筑装饰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

司						公司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幕墙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华东地区	南京	装饰装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园林工程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装饰装修	99.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	2,339,281.14		16,532,105.99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49.00%	7,508,529.96		32,374,092.71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	3,166,294.63		39,712,405.81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49.00%	112,552.38		15,517,879.6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42,938,673.40	3,295,997.18	146,234,670.58	104,904,405.60		104,904,405.60	116,231,789.37	2,247,124.86	118,478,914.23	82,996,852.10		82,996,852.10

限公司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19,119,151.90	54,842,125.82	273,961,277.72	207,891,700.75		207,891,700.75	144,309,527.32	30,324,531.08	174,634,058.40	123,888,011.97		123,888,011.97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92,106,614.15	27,394,820.69	619,501,434.84	520,220,420.32		520,220,420.32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51,667,366.95	1,806,669.39	53,474,036.34	21,804,894.26		21,804,894.2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61,098,329.45	5,848,202.85	5,848,202.85	-28,996,014.55	165,011,876.44	13,104,504.59	13,104,504.59	24,307,983.78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54,148,805.31	15,323,530.54	15,323,530.54	25,515,770.86	128,915,077.13	3,026.04	3,026.04	18,550,970.14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57,997,103.23	7,915,736.58	7,915,736.58	35,859,852.16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73,399,389.24	229,698.74	229,698.74	13,403,615.60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综合收益	-5,633.02	
--综合收益总额	-5,633.02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	----

其他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晋能广田（朔州）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朔州	朔州	生产加工	30.00		权益法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由于本公司外汇资产占比极小，故不进行外汇风险的分析。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银行借款利率波动(详见本附注七、19)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利率维持在合理期间。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	增加100个基点	-6,995,000.00	-6,995,000.00	- 7,049,900.00	- 7,049,900.00
短期借款	减少100个基点	6,995,000.00	6,995,000.00	7,049,900.00	7,049,900.00

2、信用风险

2014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有专门部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 已逾期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数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	4,058,742,639.71	2,107,958,938.43	121,268,563.51	6,287,970,141.65

(续)

项目	年初数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	2,970,017,764.35	1,057,954,671.90	38,308,277.20	4,066,280,713.45

(2)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下表所列项目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恒大集团	2,739,943,648.34	2,399,722,013.95

3、流动风险

在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和债券作为主要资金来源补充。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218,625万元,未发行的公司债券第二期规模5.9亿元。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27,028,106.85			
应付账款	3,210,456,791.21			
银行短期融资券	1,021,216,986.30			
公司债券	34,200,000.00	68,400,000.00	610,775,342.47	713,375,342.47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投资管理与咨询	10000 万元	45.29%	45.2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叶远西。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广田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陆宁	子公司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1,837,360.86	23,884,890.48
深圳市广田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876,185.48	1,238,898.22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10,248.80	918,408.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方众装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15 日	2015 年 09 月 15 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17 日	2015 年 09 月 17 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33,330,000.00	2014 年 06 月 11 日	2015 年 06 月 10 日	否
叶远西	833,330,000.00	2014 年 06 月 11 日	2015 年 06 月 10 日	否
叶远西	300,000,000.00	2014 年 05 月 15 日	2015 年 05 月 15 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04 日	2015 年 04 月 04 日	否
叶远西	20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28 日	2016 年 08 月 28 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28 日	2016 年 08 月 28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合同将56,385.90万元票据转让给对方，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叶远西为上述转让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784,200.00	8,442,800.00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18.00	18.00
50 万元以上	9.00	5.00
30～50 万元	5.00	7.00
10～30 万元	1.00	2.00
10 万元以下	3.00	4.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4,107,461.58	3,191,050.79
其他应付款	陆宁	15,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	11,987,548.48	11,987,548.48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35,355.35	1,817,246.65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陆宁	49,200,000.00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84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472,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0.18 元，剩余 11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为 7.53 元，剩余

47 个月

其他说明

(一) 2011年11月29日, 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实施情况以及成本费用的确认情况如下:

1、计划具体内容

公司以定向发行新股的方式, 向激励对象授予1,200 万份股票期权, 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 约占本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32,000万股的3.75%, 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1股广田股份股票的权利。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32.78元/股。股票期权有效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向老股东定向增发新股等事宜, 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和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本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不超过4年。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期激励计划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 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的30%; 第二个行权期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的30%; 第三个行权期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的40%。主要行权条件为在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以2010 年净利润为基数, 2011 -2013年相对于2010年的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30%、70%、120%; 2011-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不低于10%、11%、12%。以上净利润增长率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发生再融资行为, 则融资当年以扣除融资数量后的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产生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2011年11月30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了调整, 并确定以2011年11月30日为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 向52名激励对象共授予1190万份股票期权, 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32.78元。

2012年6月19日, 第二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激励对象调整为51名, 股票期权调整为1180万份, 同时因为利润分配转增股本影响, 股票期权总数调整为1888万份, 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0.43元。

2012年12月4日, 第二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激励对象调整为50名, 股票期权总数调整为1856万份。

2013年6月2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因为2013年度利润分配影响, 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20.33元。

2013年12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激励对象调整为49人，股票期权总数调整为1824万份。

2、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2年12月4日，第二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确认公司50名股权激励对象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共计556.8万份股票期权，行权时间为2012年12月3日至2013年11月30日，行权方式为自主向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报行权。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行权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激励对象已经具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行权事宜已按法定程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2013年12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确认公司49名股权激励对象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即自2013年12月2日起至2014年11月28日可行权共计547.2万份股票期权，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激励对象已经具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事宜已按法定程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确认的成本费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应当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

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属于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股权激励计划，每期的结果相对独立，即第一期未达到可行权条件并不会直接导致第二期或第三期不能达到可行权条件，因此在本公司会计处理时将其作为三个独立的股份支付计划处理。第一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一年，第二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两年，第三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三年，分别计算各个股份支付计划的期权公允价值和成本费用，并按该期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费用分摊。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总数为1,824万份，行权价格为20.33元/股，授予日股票价格为26元/股，根据B-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三个不同等待期的股票期权公允价值分别为0.67元/份、1.53元/份、2.36元/份，应确认的总费用为2922.72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确认的费用29,227,200.00元，其中2014

年度确认的费用为3,451,500.00元。

(二) 2014年8月8日，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股票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实施情况以及成本费用的确认情况如下：

1、计划具体内容

公司2014年11月25日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484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7.53元。本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4年，在授予日后12个月为标的股票锁定期，之后分三期解锁，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的解锁条件，各年度业绩考核具体指标为：1) 以2011-2013年净利润平均值为基数，2014年、2015年、2016年公司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35%、50%、80%；2) 以2011-2013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14年、2015年、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不低于35%、55%、80%；(3) 锁定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限制性股票自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在未来36个月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第一次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第一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30%；第二次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二年，可申请解锁30%；第三次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三年，可申请解锁40%。

2、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本次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尚未缴纳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3、确认的成本费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应当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

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属于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股权激励计划，每期的结果相对独立，即第一期未达到可行权条件并不会直接导致第二期或第三期不能达到可行权条件，因此在本公司会计处理时将其作为三个独立的股份支付计划处理。第一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一年，第二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两年，第三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三年，分别计算各个股份支付计划的期权公允价值和成本费用，并按该期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

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费用分摊。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总数为1484万股，授予价格7.53元/股，授予日股票价格为16.12元/股，根据B-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三个不同等待期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分别为5.83元/股、4.48元/股、1.68元/股，应确认的总费用为5586万元，其中2014年度确认的费用为543万元。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4年1月，本公司与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磐龙”）签署了凤凰新天地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现由于青岛磐龙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预计该总包合同将无法履行，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青岛磐龙的委托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已逾期。青岛磐龙已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了平度市青岛路82311平方米的土地抵押担保。2014年12月1日，经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833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扣押或冻结被告青岛磐龙名下价值6,205.43万元的财产。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经2014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接的四川华佛国际妇产医院装饰工程之承包方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贷款期限为一年）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各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明细如下

保函种类	保函金额	开户行
履约保函	37,969,228.21	建设银行
预付款保函	4,055,000.00	建设银行
投标保函	10,338,932.71	建设银行
履约保函	3,074,142.35	建设银行澳门分行
预付款	1,758,110.10	兴业银行

履约保函	1,586,574.00	兴业银行
履约保函	2,722,220.75	中国银行
履约保函	5,912,600.00	宝生村镇银行
投标保函	300,000.00	宝生村镇银行
预付款保函	5,000,000.00	融兴村镇银行
合计	72,716,808.12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359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1.9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已于2013年4月26日完成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6亿元的发行。2015年4月公司进行第二期公司债券发行，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5.9亿元，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经主管部门同意，本次债券名称改为2015年公司债券，截至2015年4月10日，2015年公司债券发行已结束。

(2) 经2015年1月22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发行不超过121,255,349股的普通股股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7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中8亿元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5年2月16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被中国证监会受理，截至目前尚未完成核准。

2、 利润分配情况

2015年4月14日，本公司召开了董事会并决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人民币（含税）；上述分配预案尚须股东大会通过。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关于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装饰）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至2014年12月31日之间经审计确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归属于本公司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人民币3,600万元，并承诺年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不低于年度净利润。如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至2014年12月31日之间华南装饰的净利润合计或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合计未达到6,000万元，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

公司及周玉章应向本公司进行补偿，补偿金额按照净利润或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中差额较大者计算。具体补偿方式包括股权补偿和现金补偿，由本公司进行选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业绩承诺未能实现，经商谈，各方于2015年3月31日达成如下补偿协议：

（1）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玉章补偿本公司3,600万元；（2）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华南装饰20%股权按1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并约定在满足约定条件的情况下，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玉章在未来一年内有权原价回购此20%股权。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补偿尚未收妥。

2、关于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特公司）自股权交割日至2015年12月31日之间经审计确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0,500万元，其中归属于本公司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5,355万元，并承诺年度收现比（主营活动现金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75%。如自股权交割日至2015年12月31日之间方特公司的净利润合计或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合计未达到上述承诺业绩，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丁荣才、徐兴中、裴国红应向本公司进行补偿，补偿金额按照实际业绩同目标业绩之间的差额或实际经营活动现金流同目标经营活动现金流之间的差额较大者计算。具体补偿方式包括股权补偿和现金补偿，届时由本公司选择。

3、关于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业绩承诺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前名为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柏森）确定业绩承诺期为从南京柏森股权转让的股权交割日所在的当季度第1个自然日开始的36个月，陆宁、胡宝戟、杨堂富三方承诺南京柏森在业绩承诺期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1,270万元，另业绩承诺期间南京柏森的累计收现比不低于75%。如上述业绩承诺期间南京柏森未实现上述净利润，陆宁应将实际业绩同目标业绩之间的差值向广田股份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分为股权补偿和现金补偿，届时由本公司选择。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18,035,156.20	99.83%	527,327,384.11	8.22%	5,890,707,772.09	4,684,387,982.48	99.76%	330,407,104.79	7.05%	4,353,980,877.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59,258.66	0.17%			11,159,258.66	11,159,258.66	0.24%			11,159,258.66
合计	6,429,194,414.86	100.00%	527,327,384.11	8.20%	5,901,867,030.75	4,695,547,241.14	100.00%	330,407,104.79	7.04%	4,365,140,136.3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470,764,693.63	223,538,234.68	5.00%
1 至 2 年	1,484,649,599.85	148,464,959.99	10.00%
2 至 3 年	379,931,209.63	113,979,362.89	30.00%
3 年以上	82,689,653.09	41,344,826.55	50.00%
合计	6,418,035,156.20	527,327,384.11	8.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1,159,258.66	0	0
合计	11,159,258.66	0	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6,920,279.3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99,378,000.00	1年以内	3.10	9,968,900.00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86,843,860.95	1年以内	2.91	9,342,193.05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86,554,549.75	1年以内	2.90	9,327,727.49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21,867,720.49	2年以内	1.90	9,326,772.0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09,400,000.00	1年以内	1.70	5,470,000.00
合计	—	804,044,131.19	—	12.51	43,435,592.5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177,121.55	56.95%			150,177,121.55	107,680,571.46	65.79%	12,718,342.86	11.81%	94,962,228.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524,346.17	43.05%	15,365,129.50	13.53%	98,159,216.67	56,000,000.00	34.21%			56,000,000.00
合计	263,701,467.72	100.00%	15,365,129.50	5.83%	248,336,338.22	163,680,571.46	100.00%	12,718,342.86	7.77%	150,962,228.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1,496,921.03	3,074,846.05	5.00%
1 至 2 年	28,207,136.35	2,820,713.64	10.00%
2 至 3 年	12,202,872.94	3,660,861.88	30.00%
3 年以上	11,617,415.85	5,808,707.93	50.00%
合计	113,524,346.17	15,365,129.50	13.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50,177,121.55	0	0
合计	150,177,121.55	0	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46,786.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150,177,121.55	56,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03,679,562.01	95,092,892.91
往来款（不含内部往来）	4,899,243.23	5,115,335.25
备用金借支	4,751,835.46	7,360,361.54
其他	193,705.47	111,981.76
合计	263,701,467.72	163,680,571.4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56,000,000.00	1 年以内	21.24%	0.00
第二名	往来款	50,007,605.92	1 年以内	18.96%	0.00
第三名	往来款	24,169,515.63	1 年以内	9.17%	0.00
第四名	往来款	20,000,000.00	1 年以内	7.58%	0.00
第五名	保证金	19,429,499.20	1 年以内	7.37%	971,474.96
合计	--	169,606,620.75	--	64.32%	971,474.9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52,447,132.17		1,052,447,132.17	817,053,883.38		817,053,883.3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94,366.98		894,366.98			
合计	1,053,341,499.15		1,053,341,499.15	817,053,883.38		817,053,883.3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51,659,585.00			51,659,585.00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985,088.58			9,985,088.58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11,979,885.86			11,979,885.86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9,967,639.29			9,967,639.29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452,901,684.65			452,901,684.65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960,000.00			60,960,000.00		

司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88,600,000.00			88,600,000.00		
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深装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4,000,000.00		204,000,000.00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30,630,000.00		30,630,000.00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763,248.79		763,248.79		
合计	817,053,883.38	235,393,248.79		1,052,447,132.1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晋能广田 （朔州） 新型建材 有限公司		900,000.00		-5,633.02						894,366.98	
小计		900,000.00		-5,633.02						894,366.98	
合计		900,000.00		-5,633.02						894,366.9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95,096,565.82	7,370,685,822.06	8,371,127,124.67	7,045,802,635.49
合计	8,895,096,565.82	7,370,685,822.06	8,371,127,124.67	7,045,802,635.49

其他说明：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装饰施工	8,729,312,164.22	7,225,311,635.24	8,215,748,102.83	6,904,075,175.07
装饰设计	130,030,044.53	118,001,879.48	134,001,123.60	123,791,224.57
智能工程	35,754,357.07	27,372,307.34	21,377,898.24	17,936,235.85
合计	8,895,096,565.82	7,370,685,822.06	8,371,127,124.67	7,045,802,635.49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2,212,207,348.01	1,768,185,914.18	2,019,207,413.44	1,659,377,152.29
华北地区	1,099,684,021.03	967,489,974.18	1,575,101,585.26	1,341,596,174.82
华南地区	1,991,444,791.05	1,652,516,112.45	1,864,277,872.13	1,556,486,236.43
华中地区	1,152,454,952.14	958,288,865.03	1,372,799,320.23	1,107,828,967.54
东北地区	291,351,234.80	245,436,250.30	143,810,473.75	132,795,138.57
西北地区	345,373,673.85	308,931,957.29	279,849,393.13	263,959,197.80
西南地区	1,802,580,544.94	1,469,836,748.63	1,116,081,066.73	983,759,768.04
合计	8,895,096,565.82	7,370,685,822.06	8,371,127,124.67	7,045,802,635.4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年	5,014,827,379.53	56.38
2013年	4,933,727,666.18	58.94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33.02	
合计	-5,633.02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4,845.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63,346.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628.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5,018.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241.78	
合计	6,086,302.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0%	1.04	1.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5%	1.03	1.0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并盖章的2014年度报告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置备于公司证券事务部供投资者查询。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范志全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